

GPN : 2007000055  
ISSN : 1021-0784



TAIPEI  
TAIWAN

# 2009 ANNUAL REPORT

✓ 中國輸出入銀行

九十八年 年報

九十九年五月刊印



## 經營願景

## 強化貿易金融 協助對外貿易

- 配合政府經貿政策，提供金融服務，協助廠商拓展對外貿易。
  - 積極參與國際金融活動，增進國際經濟合作，提高本行國際知名度。
  - 參與國內重大經濟建設，促進產業發展，增加就業機會，發揮政策功能。
- ▶ 推介外銷網站：<http://www.taiwanexport.com.tw>
  - ▶ 貿易俱樂部網站：<http://www.eximclub.com.tw>
  - ▶ 本行網址：<http://www.eximbank.com.tw>

新鄭和計畫 三保專案執行年



► 2009 ANNUAL REPORT 九十八年 年報

# CONTENTS

## 目錄

- 4** **壹 | 致股東報告書**
  - 一、98 年度營業結果
  - 二、99 年度營業計畫
  
- 11** **貳 | 本行簡介**
  - 一、設立日期
  - 二、銀行沿革
  
- 12** **參 | 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二、理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四、應揭露有關會計師之資訊
  - 五、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六、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訊
  - 七、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 27** **肆 | 募資情形**
  - 一、股份及股利應記載事項
  -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事項
  -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5

## 伍 | 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二、從業員工資料
-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 四、資訊設備
- 五、勞資關係
- 六、重要契約
- 七、最近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48

## 陸 | 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三、98 年度監事報告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 五、最近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66

## 柒 |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 一、財務狀況
- 二、經營結果
- 三、現金流量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六、風險管理事項
-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74

## 捌 | 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5

## 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



# 01

##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98 年度營業結果

#### (一) 國內外金融環境

美國次級房貸風暴延續至 97 年，並於 9 月中旬隨著美國雷曼兄弟聲請破產保護而引發全球金融海嘯。在全球化之效應下，金融危機由美國境內蔓延至境外，由工業先進國家波及新興經濟體及開發中國家，由房屋市場波及金融機構及金融市場，再殃及實體經濟，全球經濟遭受百年來最為嚴重的衝擊，各國 GDP 普遍呈現大幅衰退現象。

98 年美國倒閉的銀行總數增至 140 家，遠超過 97 年之 25 家及 96 年之 3 家。東歐地區銀行業受創更為嚴重，烏克蘭、哈薩克、拉脫維亞等國家許多銀行被政府接管，並進行債務重整。主要係因當地銀行過去利用國際市場借入外幣低利資金大量放款，金融海嘯之後，外資開始撤離，銀行無法取得再融資，沒有資本流入來支持貿易逆差，匯率逐漸貶值，更加深市場對償付能力的憂心，造成存款流失之惡性循環，不少銀行發生流動性問題。而景氣衰退、失業率上升，客戶還款困難，不良放款攀升，使銀行信用風險增加。

為穩定金融市場，各國政府除持續注資銀行外，並積極推出各項振興經濟方案、換匯機制及實施量化寬鬆貨幣政策。自 98 年 3 月起全球股市逐漸回穩，顯示各國政府振興經濟方案已逐漸產生效應；其中澳洲因經濟成長優於預期，民間投資亦趨熱絡，大型公司借貸或舉債等承擔風險接受度較前攀升，廠商投資意願增加，於 98 年 10 月 6 日率先在 G20 中升息，至 98 年底計升息 3 次。

我國方面，除了政府各項振興經濟措施及洽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等經貿發展契機

措施仍持續進行外，並於 98 年 11 月 16 日與中國在台北與北京以互遞換文方式簽署兩岸「金融監理合作瞭解備忘錄，MOU」，打開兩岸金融市場合作的大門，未來兩岸將進一步協商更開放的金融措施，如雙方金融業互相參股、設立營業據點、兩岸資金互相流通等，對於未來我國金融業的發展將有實質及相當大的助益。

#### (二) 銀行組織變化情形

為使業務行銷之市場區隔更臻完備與平均，避免與總行間業務區塊重疊，及強化桃園、新竹地區之在地關係，延伸本行業務觸角，於 98 年 6 月 1 日將台北分行遷移至新竹縣竹北市為新竹分行繼續營業。

#### (三) 98 年度營業計畫及經營策略實施成果

##### 1. 執行經濟部「新鄭和計畫—三保專案」成果豐碩

由於 97 年美國次貸危機衍生為全球金融風暴，台灣出口貿易鉅幅衰退，面臨不利衝擊，我國廠商出口壓力倍增，97 年 12 月 25 日行政院通過經濟部「新鄭和計畫」，由本行負責執行其中之「三保專案」，在 98 年及 99 年由經濟部推廣貿易基金支援本行新台幣 55.82 億元，加強本行辦理優惠貸款、轉融資促進出口及 582 輸出保險等優惠措施，提供廠商低利融資，全力協助廠商承擔輸出風險，與廠商並肩合作，突破困境，拓展全球市場。

自 98 年元月開始實施，迄 98 年底止，在三保專案下本行優惠出口貸款業務計核准 619 件，較去年同期成長 38.79%，核准金額折合新臺幣 110.7 億餘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205.73%；轉



▲ 理事主席 李勝彥 (990415 攝)

融資業務往來國家累計增加至 22 國，合作銀行家數累計增加至 48 家，核准金額 377.5 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254.46%；輸出保險業務計承保 13,073 件，較去年同期成長 74.73%，承保金額新台幣 580.5 億餘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52.02%，成果豐碩。顯見「三保專案」有效協助提升我國出口動能，更能落實執行「政府挺銀行、銀行挺企業、企業挺勞工」三挺政策。98 年 11 月起我國出口貿易恢復正成長，對振興經濟任務方面，本行業充分發揮「強化貿易金融，協助對外貿易」之核心功能。

## 2. 提供授信服務，積極協助廠商開發新興市場

本行一向積極參與各經貿單位之出口貿易推廣活動，提供廠商融資服務，以增進廠商出口競爭力，並拜訪新興市場地區金融同業及經貿機構，有效協助廠商出口我國產製、組裝及台灣接单、海外出口之機器、設備等產品，從而帶動國內關聯產業發展，促進就業機會。

本年度本行出口融資核准金額為 354.1 百萬美

元，年度目標達成率為 295.12%。授信地區擴及中南美、東南歐、中東、東亞、南亞及非洲等新興市場地區，包括阿根廷、哥斯大黎加、巴西、哥倫比亞、墨西哥、宏都拉斯、俄羅斯、白俄羅斯、捷克、波蘭、葡萄牙、斯洛維尼亞、土耳其、敘利亞、約旦、阿拉伯大公國、沙烏地阿拉伯、葉門、伊朗、巴基斯坦、利比亞、南韓、印度、印尼、孟加拉、柬埔寨、尼泊爾、香港、馬來西亞、泰國、越南、模里西斯、馬拉威、蘇丹、埃及、奈及利亞、迦納、肯亞、烏干達等國家，對協助廠商爭取訂單拓銷新興市場與分散風險等，具相當成效。

## 3. 積極參與國際金融活動，增進國際經濟合作，提高本行國際知名度

本行參與之國際聯貸案主辦行多為世界知名銀行，經由業務往來，不僅可學習國際金融同業之專業知識和融資技巧，亦有助於快速切入國際金融市場，提升本行國際化與知名度。此外，藉由參貸與新興市場主要金融機構發生業務聯繫，進而開展雙方其他業務合作機會，包括轉融資及中

長期輸出融資等，有益於擴大本行業務利基，同時協助我國廠商開拓新興市場商機。

本年度本行參與國際聯貸國家共26國、銀行共49家，貸款餘額達280百萬美元，貸款地區主要集中於中東歐、亞洲、中東、非洲及中南美洲等新興市場。

#### 4. 廣佈全球轉融資據點，協助廠商建立更有利的出口通路

為協助廠商開拓海外市場，特別是新興市場的開發，本行融資國外銀行供轉貸其客戶向我國採購產品之轉融資業務，特針對各地區法律環境及市場特質之不同，在不影響本行權益下，對合約內容、轉融資利率訂價及融資文件徵取，採彈性之做法，俾有效發揮以融資協助廠商拓展出口之目的。

本年度計對巴西、智利、多明尼加、白俄羅斯、哈薩克、馬來西亞、阿根廷、俄羅斯、土耳其、烏克蘭、埃及、印尼、印度、蒙古、菲律賓、泰國、亞美尼亞、及越南等新興市場共48家金融機構，合計授與轉融資額度377.5百萬美元，供轉貸當地進口商自我國進口產品。

#### 5. 推廣輸出保險，協助廠商增加訂單及規避貿易風險

提供全方位輸出保險服務，以協助廠商爭取商機並降低可能之倒帳損失。其中「全球通帳款保險」，以客制化特點加強服務中小企業，並以優惠費率鼓勵廠商採行統保，同時降低逆選擇投保，有效擴大輸出保險業務量。

繼續積極執行行政院「促進對全球出口專案輸出保險計畫」，本年度本計畫項下合計承保5,440件，金額新臺幣13,685百萬元。同時加強推動經濟部國貿局「東亞六國、太平洋友邦及

重點市場輸出保險專案」及「機械設備輸出保險」專案，承保機械產品輸往美國、加拿大、歐盟、日本、紐西蘭及澳洲，並擴及印度、土耳其、俄羅斯、東南亞及中南美洲等地，對業者出口競爭能力提供實質幫助。

98年9月30日奉行政院金管會核准開辦輸出保險「再保險分入」業務，使我國得以順利參與亞太經合會議（APEC）「亞太貿易保險合作計畫（Asia-Pacific Trade Insurance Network）」，開啟我國與亞洲官方輸出信用機構合作之門。

#### 6. 繼續善用再保險及國際同業之合作，增強本行整體承保能力

基於擴大承保實績及健全輸出保險營運基礎之需要，本行於年度內續與慕尼黑再保險公司及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等2家再保險公司完成再保險合約之簽訂，爭取再保險合約條件改善，適度的將承保風險轉嫁予再保險公司，為本行未來輸出保險業績之持續成長奠定基礎。

在貿易信用保險方面，繼續與國際貿易信用保險機構 Atradius 及再保險公司業務合作，風險分散並擴大本行承保能量。

並與日本官方貿易保險機構 NEXI 積極進行國際金融合作，配合政府發展經濟政策，並促進外人投資我國重大公共工程建設。

#### 7. 創新發展，發揮授信與輸出保險業務綜效

面對競爭激烈之金融環境，本行將出口融資、輸出保險及國外轉融資等業務緊密結合，提供廠商更完整之服務。並因應金融環境趨勢，配合國內產業結構發展，檢討並修訂相關業務規章，積極開發新種業務，提升授信與輸出保險



業務效益。

本年度修訂「辦理短期出口貸款及保證要點」，以簡化作業，加速核貸外，並訂定「辦理短期出口貸款及保證要點注意事項」，規範廠商資格，加強服務廠商並兼顧本行風險控管。

另修訂「辦理國內重大公共工程及建設計畫貸款及保證要點」，放寬其總承做金額之限制，以協助業者爭取公共工程標案，贏得更大商機。並訂定「獎勵中小企業績優廠商及帳戶管理員注意事項」及「中小企業優惠方案」，增進中小企業利用本行業務之意願，提升本行對中小企業的服務。

同時結合輸出保險相關業務，賡續辦理「D/P、D/A、O/A 為付款條件之出口貸款」、「D/A、D/P、O/A 及 L/C 出口綜合額度貸款」、「國際應收帳款輸出信用保險出口貸款」（即 TRADE COVER 出口貸款）以及「全球通帳款保險出口貸款」等業務，期以整合業務多面向發展，開拓廣大業務成長空間。

## 8. 連結合作銀行網路，擴大服務層面

本年度繼續與國內辦理外匯業務經驗豐富之指定外匯銀行合作，簽訂「合作推展外匯業務合約」，簡化貸款手續及縮短作業流程，以便利廠商及早取得所需資金。本年度委託合作外匯銀行審單之案件計 543 件，對推展出口貸款業務極具效益。

另於 98 年 1 月 9 日與第一商業銀行及第一財產保險代理人簽署「合作推廣輸出保險合約」，加強與商業銀行合作，運用其廣大分支據點推廣本行輸出保險，並協助其客戶規避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同時也間接保障融資或押匯銀行融資債權之安全。



▲ 總經理 朱潤逢 (990415 攝)

## 9. 強化單一窗口，提升服務效益

本年度繼續強化單一窗口服務，每位帳戶管理員皆能對客戶提供融資與輸出保險服務，以利出口廠商管理貿易風險及靈活調度資金之金融服務，提供廠商多元化之需求，提升客戶對本行服務滿意度，並使融資與輸保業務之交叉行銷服務效益更加彰顯。

## 10. 加強服務中小企業，以提升其競爭力

我國廠商以中小型企業占大多數，多年來對我國經濟及對外貿易之發展貢獻甚鉅，惟在全球化趨勢及市場競爭愈益激烈的經貿環境中，多數中小企業因應能力相對不足，在開發新興市場同時亦



面臨有增無減之貿易風險。本行已與 30 餘家國際性徵信公司常年合作，為廠商委辦國外買主徵信，以最有效率及便捷作業方式，協助中小企業規避可能之倒帳風險。

並針對中小企業出口特性，提供「全球通帳款保險」，有效支援業者擴大出口。輸出保險業務中小企業客戶約占 90%，顯見本行對於加強服務中小企業之努力。

### 11. 配合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之實施，落實風險管理機制

遵循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市場紀律原則」，於本行網站「資本適足性與風險管理專區」揭露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之相關定性資料。

按月將本行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評價結果，及有關國家風險、主要信用風險與市場風險等之曝露概況提報理事會，以供檢討經營策略、授信決策與評估本行風險承擔及風險控管之參考。

健全風險審查制度，累積國內外銀行信用資訊庫與持續改善信用評估技術，提升往來銀行風險分析之效率與能力，並建立銀行評等制度；訂定本行給予各產業授信風險承擔限額並定期檢討，實施重點國家監控制度，以掌握先機控管國家風險。

每月舉行「風險管理彙報」，就當前國內外經濟情勢及本行授信國家曝險變化及金融、產業風險狀況等提出報告，提供業務經營決策與日常資金操作之參考。

整合風險管理資訊系統，建立額度即時控管機制，並開放相關業務人員查詢，以加強信用風險之管理。

本行並已對單一授信戶建立授信評等，且與國際接軌，另針對國際經濟及金融變動情勢加劇

之狀況，正積極建立「國家風險」、「金融風險」、「企業信用風險」的預警指標，俾更能有效掌握及規避風險。

## （四）預算執行情形

### 營運計畫執行情形

1. 放款業務營運量為新臺幣 78,715 百萬元，達成預算目標 106.37%。
2. 保證業務承做額為新臺幣 6,430 百萬元，達成預算目標 183.73%。
3. 輸出保險業務承做額為新臺幣 58,053 百萬元，達成預算目標 187.27%。

## （五）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本年度營業收入新臺幣 2,344 百萬元，營業成本及費用 1,789 百萬元，營業外損失 35 百萬元，稅前純益 520 百萬元，所得稅費用 67 百萬元，稅後純益 453 百萬元。
2. 本年度稅後純益 453 百萬元，達成預算目標 101.82%，主要係因利率下降，淨利息收入減少，惟已減提備抵呆帳、擲節各項費用及淨手續費收入增加，增減互抵所致；另較上年度減少 2.85%，主要係本年度利率下降，淨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3. 純益率：本年度稅後純益 453 百萬元，占營業收入總額 2,344 百萬元之比率為 19.34%。
4. 資產報酬率：本年度稅後純益 453 百萬元，占平均資產總額 85,993 百萬元之比率為 0.53%。
5. 業主權益報酬率：本年度稅後純益 453 百萬元，占平均業主權益總額 18,376 百萬元之比率為 2.47%。

## （六）研究發展狀況



▲ 本行 30 週年行慶，行政院邱前副院長正雄（右三）、財政部李部長述德（左三）、國貿局黃局長志鵬（左二）、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楊理事長德華（左一）、李理事主席勝彥（右二）及朱總經理潤逢（右一）與會（980110 攝）

本行研究發展分為自行研究發展及委託研究發展計畫二項，本年度研究發展狀況臚述如下：

#### 1. 自行研究發展計畫

為加強本行業務功能，協助廠商拓展對外貿易，本行依據「財政部研究發展獎勵作業要點」辦理年度研究發展工作，除就現有各項業務之營運方式，內容及其作業實務，加以檢討與改進外，並衡酌未來國內外經濟環境變化及本行業務發展趨勢，據以訂定研究發展專題。其研究之結論及建議供本行日後釐訂經營策略之參考，以提高本行業務經營績效。

#### 2. 委託研究發展計畫

(1) 為應業務需要，對於專業程度較高或資料蒐集不易，非本行人員能獨立完成之研究項目，則委託大專院校、研究機構、團體等執行相關研究計畫。

(2) 本年度並未辦理委外研究。

## 二、99 年度營業計畫

### (一) 經營方針

依據本行肩負之任務及業務範圍，本年度營業政策之重點臚述如下：

#### 1. 政策性綜合業務

- (1) 配合經濟部「新鄭和計畫」－「三保專案」，積極執行「拓銷全球優惠出口貸款、轉融資促進出口及 582（我保你）輸出保險」方案，以優惠融資及輸出保險措施，協助廠商紓困並拓展外銷市場，帶動台灣出口動能。
- (2) 配合經濟部訂定之加強拓展東亞六國及重點市場專案，積極辦理出口貸款業務，承擔國外買主信用風險，以協助廠商開拓及分散外銷市場，促進出口貿易，創造國內就業機會。
- (3) 配合政府政策，積極辦理國內重大公共工程及建設計畫之貸款及保證業務，以促進國內經濟發展，並創造就業機會。

- (4) 配合政府推動金融國際化政策，加強與國外金融機構合作，參與國際聯合貸款，促進發展與國際間之金融業往來關係。
- (5) 因應全球金融風暴造成之經濟衰退，配合政府推動對我國企業協助之各項紓困政策，積極辦理優惠出口專案貸款。
- (6) 配合政府經貿政策，擴大佈建轉融資合作銀行，協助廠商拓展外銷，以促進國內經濟發展。

## 2. 融資及保證業務

- (1) 加強對中小企業融資，以協助中小企業廠商取得具競爭力資金，提升出口競爭能力。
- (2) 加強辦理輸入融資業務，以協助廠商引進精密機器設備、生產技術，促進產業升級，與協助輸入能源等重要資源供生產所需，安定物價，促進國內經濟穩定成長。
- (3) 配合企業界經營國際化之腳步，辦理海外投資融資，協助廠商拓展海外市場，並開發重要資源。
- (4) 辦理海外營建工程貸款及保證，協助國內工程公司爭取承包海外工程之機會，提高廠商競爭能力，並帶動國內工程品質之提升。
- (5) 為促進產業升級，主動參與國內聯貸案件，以協助廠商進口精密機械設備、重要工業原料及引進國外技術。
- (6) 協助廠商拓銷大陸地區及大陸台商拓展海外市場，以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提供台商更多之融資管道。
- (7) 適度參與國際間金融機構貸款業務，以延伸國際金融觸角，擴張業務縱深，厚植經營基礎。

## 3. 輸出保險業務

- (1) 以顧客需求為導向，創新輸出保險各項服務，

積極提供廠商單一窗口服務，提高顧客滿意度。

- (2) 善用資訊科技，推展網路投保，並適時檢討調整輸出保險承做條件及作業辦法，以簡化手續，加強服務廠商，提升服務品質及作業效率。
- (3) 擴大本行承保國家，涵蓋中東歐、俄羅斯、中東、東南亞、南亞、中南美洲、非洲及南太平洋等地區，以協助廠商分散市場風險，爭取商機。
- (4) 積極與金融、保險機構合作，藉由商業銀行等通路，延伸行銷觸角，並尋求與國際再保險公司及輸出信用保險機構建立業務合作或策略聯盟，以增進輸出保險相關專業技術，並擴大承保、共保、再保之服務能量，協助出口廠商拓展市場並分散風險。

## (二) 預期營業目標

秉承前述營業政策，參酌近年本行實際營運量及預算目標成長情形，並盱衡當前國內外經濟金融環境，預測未來各項業務發展趨勢，擬訂本行 99 年之營運目標如次：

### 1. 放款業務

99 年度放款業務預算營運量編列新臺幣 77,700 百萬元，較 98 年度預算目標新臺幣 74,000 百萬元，增加 3,700 百萬元，成長 5%。

### 2. 保證業務

99 年度保證業務預算營運目標訂為新臺幣 5,000 百萬元，較 98 年度預算目標新臺幣 3,500 百萬元，增加 1,500 百萬元，成長 42.86%。

### 3. 輸出保險業務

99 年度輸出保險業務營運目標訂為新臺幣 35,000 百萬元，較 98 年度新臺幣 31,000 百萬元，增加 4,000 百萬元，成長 12.9%。



# 02

## ▶ 貳、本行簡介

### 一、設立日期

本行依據「中國輸出入銀行條例」於 68 年 1 月 11 日成立，係國營之輸出入信用專業銀行，受財政部督導，成立宗旨為「促進出口貿易，發展經濟」，經營願景為「強化貿易金融，協助對外貿易」，主要任務為配合政府經貿政策，提供金融服務，包括辦理各項中長期輸出入放款、保證，及輸出保險業務，俾協助廠商拓展對外貿易與海外投資，並增進國際合作，以持續我國經濟穩定與發展。



▲ 台北 101 瓷盤

### 二、銀行沿革

為服務廠商，本行於高雄、台中及新竹等 3 地設立分行；並於波蘭華沙、巴西聖保羅、馬來西亞吉隆坡等 3 處設置海外代表人辦事處。

為深耕桃、竹、苗等地區具開發潛在市場，及提升整體業務營運綜效，本行將台北分行遷移至新竹並更名為新竹分行，於 98 年 6 月 1 日正式營業。

新竹位居台北與台中之中繼點，具有強化及銜接總行與台中分行業務之地緣優勢，原台北分行遷移並更名為新竹分行，除有助於擴大拓展業務層面，強化桃園、新竹及苗栗地區之在地關係外，亦可避免原台北分行與總行間業務區塊重疊，使業務行銷之市場區隔更臻完備與平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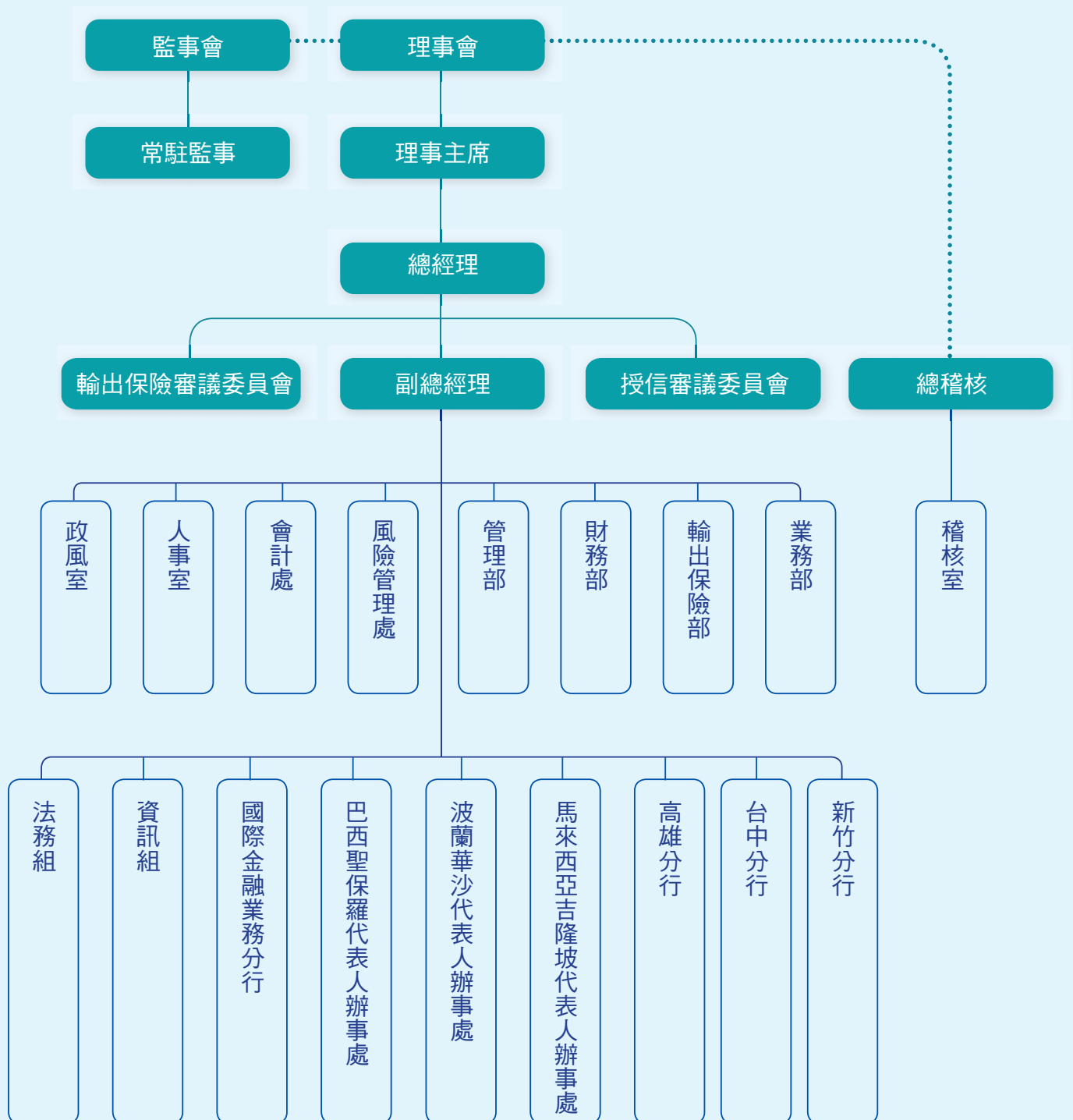


# 03

##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 組織系統圖



註：一位副總經理為遵守法令主管



副總經理  
林水永

總經理  
朱潤逢

理事主席  
李勝彥

總稽核  
栗國大

副總經理  
王吉忠

(990415 攝)

##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 1. 業務部之職掌如下：

- (1) 本行授信政策、業務規章及業務計畫之擬訂事項。
- (2) 本行分支機構之籌設、撤銷或遷移計畫之研擬及授信業務之管理事項。
- (3) 本行授信利率訂價之研議事項。
- (4) 本國機器設備及其他資本財暨技術服務輸出之融資及保證事項。
- (5) 本國廠商從事對外投資、購併或承包國外工程所需資金之融資及有關合約責任之保證事項。
- (6) 本國廠商為輸入國內產業所必需之設備、技術、原料及零組件所需價款之融資及保證事項。
- (7) 本行與同業間有關輸出入融資債權憑證轉讓之辦理事項。
- (8) 其他金融機構辦理出口廠商短期融資委請本行保證之辦理事項。
- (9) 本行授信業務有關進出口結匯之辦理事項。
- (10) 提供有關海外投資與貿易諮詢服務事項。
- (11) 其他與融資及保證有關業務之研究處理事項。

### 2. 輸出保險部之職掌如下：

- (1) 輸出保險業務政策、計畫及規章之擬訂事項。
- (2) 本行分支機構輸出保險業務之管理事項。
- (3) 輸出保險各項危險因素之分析、研究與費率之擬訂事項。
- (4) 輸出保險業務有關國外進口商徵信調查及國內出口商資料之蒐集等事項。

- (5) 輸出保險之核保、承保及理賠事項。
- (6) 輸出保險業務之洽攬與推展事項。
- (7) 輸出保險再保險事項。
- (8) 國際信用與投資保險人聯盟（伯恩聯盟）聯繫事項。
- (9) 有關輸出保險業務諮詢服務事項。
- (10) 其他有關輸出保險事項。

### 3. 財務部之職掌如下：

- (1) 本行營運資金之籌措與運用事項。
- (2) 向中央銀行轉融資之洽辦事項。
- (3) 本行轉融資事項。
- (4) 主辦或參與以國外機構為借款人之國際聯貸事項。
- (5) 國內外同業資金之借入或拆放事項。
- (6) 本行在國內外發行短期票券及中長期金融債券之辦理事項。
- (7) 有關資金調撥帳務及成本分析等事項。
- (8) 本行國外匯兌、外匯存款及有關業務之外匯事項。
- (9) 其他與本行財務及有關財務諮詢服務事項。

### 4. 管理部之職掌如下：

- (1) 本行印信之典守事項。
- (2) 本行文電之收發及檔卷之管理事項。
- (3) 本行各種會議之通知紀錄及決議案之錄繕印發事項。
- (4) 本行考核考成工作。
- (5) 本行年報及出版品之編輯發行事項。
- (6) 有關本行新聞發佈及公共關係之處理事項。
- (7) 全行固定資產之購置、租賃、管理及有關合約文據之保管事項。

- (8) 全行行舍營繕及維護事項。
- (9) 本行車輛、器具、物品之購置及管理事項。
- (10) 有關工員之管理事項。
- (11) 有關總務及費用出納，員工薪俸發放事項。
- (12) 其他有關管理與管理諮詢服務之事項。

#### 5. 風險管理處之職掌如下：

- (1) 金融業與企業風險之分析、評估及評等。
- (2) 金融業與企業風險之審查及控管。
- (3) 國家風險之分析、評估及評等。
- (4) 國家風險之審查及控管。
- (5) 國內外財經、金融、貿易及投資等之分析與研究。
- (6) 國內外重要產業產銷情況、市場與發展趨勢之調查、分析與研究。
- (7) 本行圖書資料之蒐集與管理事項。
- (8) 提供國情諮詢服務事項。
- (9) 其他有關研究發展、信用評等與風險管理事項。

#### 6. 會計處之職掌如下：

- (1) 本行預算、決（結）算之審編事項。
- (2) 本行會計制度之研訂及帳務處理事項。
- (3) 本行費用及資本支出等單據、帳務、報告之審核及其他內部審核事項。
- (4) 本行會計人員之任免、遷調、訓練、考核之會同擬議事項。
- (5) 本行各單位歲計、會計、統計事務之監督指揮事項。
- (6) 本行財務狀況及帳表報告查核事項。

- (7) 其他有關歲計、會計及統計事務之處理事項。

#### 7. 人事室之職掌如下：

- (1) 本行組織編制及預算員額之擬辦事項。
- (2) 本行人事規章之擬訂及人事業務之規劃改進事項。
- (3) 本行職員甄選、任免、遷調、培植、訓練、進修及儲備之擬辦事項。
- (4) 本行職員考核及獎懲之擬議事項。
- (5) 本行職員及眷屬出國案件之擬辦事項。
- (6) 本行職員服務保證及到離職交代之查核事項。
- (7) 本行員工待遇、福利之擬議事項。
- (8) 本行職員退休、撫卹、資遣、保險之擬議事項。
- (9) 本行駐衛警之人事管理核議事項。
- (10) 其他有關人事管理事項。

#### 8. 政風室之職掌如下：

- (1) 本行政風法令之擬訂事項。
- (2) 本行政風法令之宣導事項。
- (3) 本行員工貪瀆不法之預防、發掘及處理檢舉事項。
- (4) 本行政風興革建議事項。
- (5) 本行政風考核獎懲建議事項。
- (6) 本行公務機密維護事項。
- (7) 危害或破壞本行事件之預防事項。
- (8) 協助處理陳情請願事項。
- (9) 辦理本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事項。
- (10) 本行駐衛警之勤務督導事項。
- (11) 其他有關政風事項。



## 二、理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 理事、監察人

#### 理事及監察人資料 (1)



理事主席 李勝彥



常務理事 朱潤逢



常務理事 朱浩民



理事 黃志鵬



理事 林孫源



理事 高錫安



理事 陳信忠



常駐監事 羅昌南



監事 陳惠美



監事 許虞哲

98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理事主席	李勝彥	96.08.07		96.08.07									美國匹茲堡大學經濟學博士 本行總經理 臺灣銀行總經理	本行 理事主席			
常務理事	朱潤逢	97.09.01		97.09.01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本行副總經理	本行 總經理			
常務理事	朱浩民	96.07.01		92.08.01									美國布朗大學經濟學博士 興國管理學院校長 政治大學金融系教授兼主任	政治大學 金融系 教授	本行輸 出保險 部經理	劉佩真	嫂
理事	林孫源	98.01.16		98.01.16									政治大學銀行系 中央銀行外匯局副局長	中央銀行 外匯局 局長			
理事	黃志鵬	96.07.01		93.10.11									美國喬治城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秘書長	經濟部 國貿局 局長			
理事	高錫安	96.07.01		95.05.01									美國路易斯安那東北大學企管 碩士 本行業務部科長	本行業務 部襄理			
理事	陳信忠	97.01.01		97.01.01									美國曼菲斯州立大學企業管理 碩士 本行輸出保險部科長	本行財務 部襄理			
常駐監事	羅昌南	98.07.01		94.08.25									國立政治大學統計系 行政院勞委會統計處統計長 交通部統計處統計長	行政院 主計處 第四局 局長			
監事	陳惠美	98.07.01		96.07.01									中興大學企研所碩士 行政院主計處第二局科長	財政部 會計處 副會計長			
監事	許虞哲	98.07.01		97.03.21									美國哈佛大學法學碩士 台北市國稅局局長 台灣省北區國稅局局長	財政部 賦稅署 署長			

註：本行理事及監事無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 理事及監察人資料（2）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李勝彥			√	√		√	√	√	√	√	√	√	√	
朱潤逢			√			√	√	√	√	√	√	√	√	
朱浩民	√			√		√		√	√	√	√	√	√	
林孫源			√	√		√	√	√	√	√	√	√	√	
黃志鵬			√	√		√	√	√	√	√	√	√	√	
高錫安			√			√	√	√	√	√	√	√	√	
陳信忠			√			√	√	√	√	√	√	√	√	
羅昌南			√	√		√	√	√	√	√	√	√	√	
陳惠美		√	√	√		√	√	√	√	√	√	√	√	
許虞哲			√	√		√	√	√	√	√	√	√	√	

註：各理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

1. 非為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銀行或其母公司、銀行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銀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銀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 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8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持股數	持股比例	持股數	持股比例	持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朱潤逢	97.09.01							本行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副總經理	王吉忠	90.07.30							大安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美國丹佛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副總經理	林水永	97.11.21							本行輸出保險部經理 (美國 Northrop University 國際租稅碩士)				
總稽核	栗國大	95.10.05							本行財務部經理 (政治大學財稅系)				
顧問(兼資訊組及法務組主管)	曲國仲	97.06.20							本行管理部經理 (東吳大學法律系)				
顧問(襄贊稽核室業務)	牟華宇	98.05.01							本行管理部副經理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業務部經理	蔡欽火	97.06.20							本行風險管理處處長 (美國普茲堡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輸出保險部經理	劉佩真	97.12.17							本行業務部副經理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財務部經理兼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經理	林啟三	97.03.01							本行風險管理處處長 (政治大學企管碩士)				
管理部經理	游壽之	97.06.20							本行顧問 (文化大學經濟系)				
風險管理處處長	戴浦生	97.06.20							本行輸出保險部經理 (政治大學國貿系)				
會計處處長	王毓槐	96.08.01							臺灣銀行研究員 (逢甲大學會計系)				
人事室主任	林東萌	92.05.06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人事室主任 (中興大學公共行政系)				
政風室主任	李雲緒	93.01.07							中央氣象局政風室主任 (文化大學經濟系)				
新竹分行經理	戴乾振	99.01.04							本行新竹分行副理 (文化大學法律系)				
台中分行經理	李崇明	97.06.20							本行風險管理處副處長 (政治大學銀行系)				
高雄分行經理	葉明興	97.06.20							本行台中分行經理 (美國州立西南路易斯安那大學工程科學碩士)				
馬來西亞吉隆坡代表人辦事處主任	陳煥銘	97.11.01							本行印尼雅加達代表人辦事處主任 (美國奧克拉荷馬市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巴西聖保羅代表人辦事處主任	蕭俊民	97.05.19							本行台北分行襄理 (日本亞細亞大學經營學碩士)				
波蘭華沙代表人辦事處主任	鄭大研	97.05.29							本行法務組三等專員 (美國南美以美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 酬金級距表

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給付本行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 D)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2,000,000元	羅昌南、陳惠美、許虞哲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3人	

##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朱潤逢	7,251				2,909					2.24%					
副總經理	王吉忠															
副總經理	林水永															
總稽核	栗國大															

註：本行給付總經理司機之相關報酬為新臺幣 293,700 元。

## 酬金級距表

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給付本行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2,000,000元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朱潤逢、王吉忠、林水永、栗國大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4人	

註：本行無配發員工紅利

#### (四) 理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副總經理酬勞支給規定

1. 本行理事、監事酬勞支給標準，係依據行政院頒訂之「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課鐘點費支給規定」辦理。
2. 本行副總經理酬勞支給，係依據行政院訂頒之「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用人費薪點管理要點」辦理；總經理酬勞除依上述規定外，並依據「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主持人薪給調整作業要點」規定，按企業經營規模（占 40%）、經營目標達成程度（占 20%）及經營績效程度（占 20%）等評核因素衡量指標，餘 20% 由部長考量政策因素核酌，由財政部報行政院備查後支給。
3. 本行為百分之百公股銀行，相關待遇、獎金及兼職費，悉依主管機關規定按貢獻度及經營績效核給，風險控管得宜。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 理事會運作情形

##### 理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98 年度理事會開會 12 次，理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理事主席	李勝彥	12	0	100	
常務理事	朱潤逢	12	0	100	
常務理事	朱浩民	10	2	83.33	
理事	黃志鵬	8	4	66.66	
理事	段金生	0	1	0	98.1.16 解任。
理事	林孫源	9	2	81.82	98.2.16 起奉派為理事。
理事	高錫安	10	0	83.33	
理事	陳信忠	11	0	91.67	
常駐監事	羅昌南	11	0	91.67	
監事	許虞哲	9	0	75	
監事	陳惠美	1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無。



▲ 本行與台北市日本工商會合辦「如何運用輸出入銀行資源拓展全球市場研討會」  
(980623 攝)



##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行無設置審計委員會。另設有授信審議委員會及輸出保險審議委員會，均依其組織簡則規定運作。

## (三)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請參閱本行網址 <http://www.eximbank.com.tw>，由「財務業務資訊」項查詢。

## (四) 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銀行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銀行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銀行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行為百分之百國庫出資，本項不適用。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銀行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依據本行條例設理事會，由財政部指派理事七人組織之，指定其中三人為常務理事，並指派常務理事一人為理事主席。理事任期為三年，期滿得續派連任。	(一) 守則第 31 條：銀行業得視其經營規模及業務需要，設置適當獨立董事席次，由股東推荐符合證券主管機關規定資格之自然人，由股東會選舉產生。本行非公司組織，並無設置獨立董事。 (二) 本行於 89 年 12 月 27 日奉財政部核定免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一) 監察人姓名、職務等已公佈於本行網站。 (二) 可經由客戶意見箱書面及政風專線電話等溝通管道。	符合守則第 59 條。
四、資訊公開 (一) 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	(一) 本行發言人為王副總經理吉忠。 (二) 本行由各業務職掌單位負責執行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 (三) 本行已架設中、英文網站；並已依規定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符合守則第 70、71、72 條。
五、銀行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行設有授信審議委員會、輸出保險審議委員會等，均依其組織簡則規定運作。	守則第 35、36 條分別規定，銀行業得設置功能性專門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本行依業務實際需要設置左列各委員會，另帳務悉由審計部審查。

備註：依據證券交易法，本行非公開發行公司，並不適用案內公司治理。





11. 現有各項用水設備馬桶水箱與洗手台全部採用環保標誌省水器具，並落實同仁節約用水方式來辦理節水措施。
12. 辦公區含茶水間、會議室，照明燈管全部採用省電型燈管；個人電腦、印表機及茶水間飲水機採用環保節能產品，另飲水機採假日節能措施。
13. 各單位製作文宣或月曆、桌曆、筆記本等相關紀念品時，依規定加註十大節能減碳宣言及「節能減碳全民行動網」。

## (六)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 中國輸出入銀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中國輸出入銀行聲明本銀行於98年1月1日至98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銀行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理事會及監察人。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 謹 致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 明 人

理 事 主 席：

李勝彥



(簽章)

總 經 理：

牛潤遠



(簽章)

總 稽 核：

梁國大



(簽章)

總機構遵守  
法令主管：

林水永



(簽章)

中 華 民 國 99 年 2 月 26 日

###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依據財政部92年7月9日台財融(六)字第0920031434號函，免委託會計師辦理銀行內部控制制度查核。

(七) 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八) 9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理事會之重要決議

1. 98 年 2 月 20 日第 365 次理事會通過修訂本行「流動性及利率風險管理要點」。
2. 98 年 3 月 20 日第 366 次理事會通過修訂本行「條例」、「辦理短期出口貸款及保證要點」。
3. 98 年 4 月 17 日第 367 次理事會通過修訂本行「防制洗錢注意事項」。
4. 98 年 5 月 15 日第 368 次理事會通過修訂本行「辦理再保險分入業務要點」、「辦理國內重大公共工程及建設計畫貸款及保證要點」。
5. 98 年 6 月 19 日第 369 次理事會通過修訂本行「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處理作業要點」、「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處理審議委員會組織簡則」。
6. 98 年 7 月 17 日第 370 次理事會通過修訂本行「發行商業本票作業要點」。
7. 98 年 8 月 21 日第 371 次理事會通過訂定本行「理事會議事規則」、「辦理短期出口貸款及保證要點」、「授信後追蹤分析作業要點」，通過修訂本行「授信審議委員會組織簡則」、「安全維護作業規範」。
8. 98 年 9 月 18 日第 372 次理事會通過修訂本行「輸出保險審議委員會組織簡則」。
9. 98 年 11 月 20 日第 374 次理事會通過修訂本行「辦理同一授信戶授信風險限額要點」、「防制洗錢注意事項」。

(九) 9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理事或監察人對理事會通過重要決議之不同意見：無。

(十) 9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無。

#### 四、應揭露有關會計師之資訊

本行未聘請會計師辦理財務報告之查核簽證。

五、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無。

六、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訊：無。

#### 七、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行投資		理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3.53%	0	0	700,000	3.53%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4,550,000	1.14%	0	0	4,550,000	1.14%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0.28%	0	0	5,000,000	0.28%

# 04

## 肆、募資情形

### 一、股份及股利應記載事項

本行組織型態非股份有限公司，並無股份及股利等相關事項。

###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第十二期第一次金融債券	第十二期第二次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財政部93.5.6. 台財融(二)字第0930015433號函	財政部93.5.6. 台財融(二)字第0930015433號函
發行日期	94年3月28日	94年4月7日
面額	5億	5億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北	台北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100	100
總額	5億	5億
利率	2.06%	2%
期限	5年6個月 到期日：99年9月28日	5年 到期日：99年4月7日
受償順位	一般	一般
保證機構		
受託人		
承銷機構		
簽證律師		
簽證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中央信託局	中央信託局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5億	5億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20億	120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4.1億	184.1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供中長期貸款用	供中長期貸款用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 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86.91%	86.91%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 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第十四期第一次金融債券	第十四期第二次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財政部95.9.27. 金管銀(二)字第09500428620號函	財政部95.9.27. 金管銀(二)字第09500428620號函
發行日期	96年5月28日	96年6月4日
面額	10億	5億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北	台北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100	100
總額	10億	5億
利率	2.27%	90D CP+0.05%
期限	7年 到期日：103年5月28日	5年 到期日：101年6月4日
受償順位	一般	一般
保證機構		
受託人		
承銷機構		
簽證律師		
簽證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10億	5億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20億	120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4.1億	184.1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供中長期貸款用	供中長期貸款用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 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86.91%	86.91%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 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第十四期第三次金融債券	第十四期第四次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財政部95.9.27. 金管銀(二)字第09500428620號函	財政部95.9.27. 金管銀(二)字第09500428620號函
發行日期	96年5月31日	96年6月15日
面額	5億	7.5億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北	台北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100	100
總額	5億	7.5億
利率	2.30%	2.36%
期限	5年 到期日：101年5月31日	5年 到期日：101年6月15日
受償順位	一般	一般
保證機構		
受託人		
承銷機構		
簽證律師		
簽證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5億	7.5億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20億	120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4.1億	184.1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供中長期貸款用	供中長期貸款用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 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86.91%	86.91%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 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第十四期第五次金融債券	第十四期第六次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財政部95.9.27. 金管銀(二)字第09500428620號函	財政部95.9.27. 金管銀(二)字第09500428620號函
發行日期	96年6月21日	96年6月22日
面額	20億	2.5億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北	台北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100	100
總額	20億	2.5億
利率	2.49%	2.48%
期限	7年 到期日：103年6月21日	5年 到期日：101年6月22日
受償順位	一般	一般
保證機構		
受託人		
承銷機構		
簽證律師		
簽證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20億	2.5億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20億	120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4.1億	184.1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供中長期貸款用	供中長期貸款用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 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86.91%	86.91%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 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第十五期第一次金融債券	第十五期第二次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財政部96.7.23. 金管銀(二)字第09600312150號函	財政部96.7.23. 金管銀(二)字第09600312150號函
發行日期	97年1月22日	97年3月28日
面額	10億	10億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北	台北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100	100
總額	10億	10億
利率	90D CP+0.16%	2.80%
期限	7年 到期日：104年1月22日	7年 到期日：104年3月28日
受償順位	一般	一般
保證機構		
受託人		
承銷機構		
簽證律師		
簽證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10億	10億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20億	120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4.1億	184.1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供中長期貸款用	供中長期貸款用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 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86.91%	86.91%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 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第十五期第三次金融債券	第十五期第四次金融債券（A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財政部96.7.23. 金管銀（二）字第09600312150號函	財政部96.7.23. 金管銀（二）字第09600312150號函
發行日期	97年4月25日	97年5月30日
面額	3億	7億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北	台北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100	100
總額	3億	7億
利率	2.72%	3.1%
期限	3年 到期日：100年4月25日	7年 到期日：104年5月30日
受償順位	一般	一般
保證機構		
受託人		
承銷機構		
簽證律師		
簽證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3億	7億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20億	120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4.1億	184.1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供中長期貸款用	供中長期貸款用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 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86.91%	86.91%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 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第十五期第四次金融債券（B券）	第十五期第五次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財政部96.7.23. 金管銀（二）字第09600312150號函	財政部96.7.23. 金管銀（二）字第09600312150號函
發行日期	97年5月30日	97年6月9日
面額	10億	10億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北	台北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100	100
總額	10億	10億
利率	2.86%	3.10%
期限	3年 到期日：100年5月30日	7年 到期日：104年6月9日
受償順位	一般	一般
保證機構		
受託人		
承銷機構		
簽證律師		
簽證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10億	10億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20億	120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4.1億	184.1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供中長期貸款用	供中長期貸款用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 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86.91%	86.91%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事項：無。

###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為因應本行未來業務成長需要，籌措中長期融資所需資金，98年度經申報並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可第十七期輸出入金融債券發行額度新台幣50億元整，有效期間自98年12月11日至99年12月10日屆期。本行將於該額度發行期限截止前，視資金需求狀況及市場利率變動情形，選擇適當時機分次發行。



▲ 本行舉辦「關懷敬老健康按摩」社會公益活動（980904 攝）

## 一、業務內容

### (一) 主要業務

#### 1. 放款業務

放款業務包括中長期出口融資、短期出口融資、中長期輸入融資、海外投資融資、海外營建工程融資、造船融資、國際聯合融資、轉融資、重大公共工程建設融資等。98年度放款平均餘額為新台幣78,715百萬元，較上年度成長4.26%，放款業務結構以中長期業務為主，98年度中長期放款平均餘額為新台幣72,411百萬元，占總放款餘額比重達92%。

#### 2. 保證業務

保證業務包括海外營建工程保證、輸入保證、輸出保證、重大公共工程建設保證等。98年度保證業務承做額為新台幣6,430百萬元，較上年度減少4.65%，保證業務結構以重大公共工程建設保證及輸入保證為主，分別占總承做額比重達52.56%及34.92%。

#### 3. 輸出保險業務

輸出保險業務包括託收方式(D/P、D/A)輸出綜合保險、記帳方式(O/A)輸出綜合保險、中小企業安心出口保險、信用狀出口保險、中長期延付輸出保險、海外投資保險、國際應收帳款輸出信用保險，及全球通帳款保險。

##### (1) 核保業務

98年度「託收方式(D/P、D/A)輸出綜合保險」、「記帳方式(O/A)輸出綜合保險」及「全球通帳款保險」共核給國外進口商信用限額5,380件，金

額新臺幣29,096百萬元；「信用狀出口保險」分配給出口商國外開狀銀行信用配額4,096件，金額美金682百萬美元；「國際應收帳款輸出信用保險」核給國外進口商信用限額495件，金額131百萬美元。

##### (2) 承保業務

98年度輸出保險承保總金額為新臺幣58,053百萬元，較上年度成長52.02%。分析如下：

① 現有承保客戶876家，其中中小企業786家，占89.72%。

② 承做保險業務項目：「國際應收帳款輸出信用保險」21,880百萬元，占37.69%，對承保業務貢獻最大；「信用狀出口保險」16,380百萬元居次，占28.23%；依次為「全球通帳款保險」11,700百萬元，占20.17%，「記帳方式(O/A)輸出綜合保險」5,150百萬元及「託收方式(D/P、D/A)輸出綜合保險」1,970百萬元，分別占8.88%及3.4%。

##### ③ 承保貨物：

以電腦通信及視聽電子產品占29.64%，比重最高；依次為紡織及成衣製造業占15.67%；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配修業占14.5%；金屬製造業占13.5%，另化學材料及製品製造業占7.33%。

##### ④ 承保地區：

亞洲占30.24%居首，依次為歐洲地區（不含東歐）占27.25%、北美洲占21.65%、中東占5.53%，餘為中南美洲、非洲、東歐、大洋洲等地區；並以北美洲地區成長最快，達135.81%。



##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 1. 放款業務

#### ◆ 配合政府政策

- (1) 配合經濟部「拓銷全球優惠出口貸款、轉融資促進出口及 582（我保你）輸出保險」方案，積極辦理優惠出口專案貸款。
- (2) 因應國內產業結構變化，積極辦理「國內接單、海外出口」（含「台灣接單，大陸或大陸以外地區出口」）之出口貸款案件，協助廠商根留台灣，出口全世界。
- (3) 因應國際貿易L/C 交易方式逐年萎縮趨勢，結合本行各種D/P、D/A、O/A 輸出保險業務，提供短期出口貸款，協助出口廠商開發海外市場。
- (4) 與機器公會、整廠協會合作，針對產品整合為整線、整廠機器設備，具有規劃能力及附加技術、KNOW-HOW、售後服務等之出口，加強推展中長期出口貸款或技術輸出融資。
- (5) 配合經濟部訂定之加強拓展重點市場專案，積極辦理出口貸款業務，承擔國外買主信用風險，以協助廠商開拓及分散外銷市場，促進出口貿易，創造國內就業機會。
- (6) 積極辦理經主管機關同意不受銀行法授信總額限制之政策性授信，提高本行專業功能，促進國內經濟發展。
- (7) 為配合政府提振國內企業投資意願，穩定國內經濟發展，協助廠商自國外進口精密設備及取得重要能源、原物料等，除提供中長期優惠融資外，並積極參與金融同業之聯貸業務，以增加中長期輸入融資。
- (8) 配合政府各項經貿專案計畫，積極執行「加

強辦理對中南美洲有邦交國家經貿工作綱領」、「加強辦理對東南亞及紐澳地區經貿工作綱領」項下出口貸款及海外投資融資等金融支援任務，以協助廠商拓展外銷市場並開發重要資源。

- (9) 配合政府推動國內重大公共工程及建設計畫，積極辦理「國內重大工程及建設計畫貸款及保證」業務，以促進國內經濟發展並創造就業機會。
- (10) 為配合政府經貿政策，加強貿易金融，將與國內外金融機構擴大轉融資合作。並利用各種管道進行聯繫推展，包括本行駐外人員及海外經貿單位從旁協助，於日常中隨時促銷撮合，鼓勵全球信用較佳之金融機構（轉融資銀行）動支本行授與之低利信用額度，融資當地進口商購買我國商品，提升台灣出口競爭力。

#### ◆ 擴大本行業務領域

- (11) 協助廠商拓銷大陸地區及大陸台商拓展海外市場，以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提供台商更多之融資管道，並規劃開辦以國內廠商為融資（保證）申請人，承做與大陸地區金融業務往來之授信業務。
- (12) 因應金融環境自由化與國際化之趨勢，適時檢討並修訂各項業務規章及作業流程，以提升服務品質，並突破本行現有之授信項目，以配合國內產業結構發展所需。

#### ◆ 整合資源強化行銷

- (13) 積極洽商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提供具競爭力資金，以降低企業成本負擔，提高廠商競爭能力。

- (14) 加強與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合作，以協助國內中小企業在擔保品不足情況下取得信用，裨益輸出。
- (15) 積極洽訪廠商，並依廠商需求，就當前新興海外市場，舉辦相關座談會，以協助廠商順利開發多元市場，同時拓展本行業務。
- (16) 加強新竹、台中及高雄三分行之業務功能，積極為北、中、南各區之廠商提供金融服務。
- (17) 加強海外代表人辦事處功能，除提供我國廠商各項市場商機、徵信及諮詢服務，辦理授信後追蹤及協助追償輸保逾期理賠款外，另扮演本行業務之觸角，協助轉融資銀行之建立及推介本行業務，期對我國出口商開拓商機更有助益。
- (18) 增加對客戶服務項目，並落實單一窗口功能，提出全方位之金融諮詢服務，以提升服務品質。

### ◆ 與金融同業加強合作

- (19) 加強與國際著名銀行之聯繫，擴張業務基礎，增加業務收入，打入全球市場。另藉參加國際聯貸機會，尋求與新興市場地區之金融機構建立轉融資合作關係。

## 2. 保證業務

- (1) 積極爭取承做國家策略性發展產業貸款之相關保證業務。
- (2) 協助業者開發海外營建業務，利用本行保證業務爭取承包海外營建工程機會。
- (3) 協調往來銀行提供優惠複保費率，減輕我國廠商保證費用負擔，以提高其承包海外工程競爭力。

- (4) 提供優惠之保證費率，協助廠商進口其產銷所需之各項精密機器設備、器材、零組件及原物料等。
- (5) 透過本行海外代表人辦事處加強蒐集國外重大營建工程及船舶招標計畫之相關商情，俾供國內營建及造船業者參考。

## 3. 輸出保險業務

- (1) 配合政府政策，積極辦理政策性專案輸出保險業務，在98年及99年由本行負責執行「新鄭和計畫—三保專案」，協助我國廠商規避應收帳款收不回之風險，增加國際競爭力，在國際景氣狀況未明之情況下，開拓新興市場，活絡台灣出口貿易。
- (2) 配合經濟部選定之十大重點拓銷市場，以輸出保險協助廠商強力拓展，爭取外銷訂單。
- (3) 加強與國內泛公股及大型商業銀行合作，利用該等銀行廣大觸角，共同推展輸出保險，推廣政府優惠措施，協助其客戶規避風險，同時保障融資或押匯銀行融資債權，落實「政府挺銀行、銀行挺企業、企業挺勞工」三挺政策。
- (4) 積極與國際輸出信用機構簽署合作協議或策略聯盟，以增進輸出保險徵信、核保與理賠等相關專業技術、資源，期能有效分散風險。
- (5) 為因應國際貿易情勢變更及擴大服務出口廠商，積極拓展統保型輸出保險產品，適時檢討並調整各項輸出保險條件及作業辦法，以達簡化手續及提供全方位保險服務，協助廠商拓展外銷市場。
- (6) 積極推展並提升網路投保服務功能，加強服務廠商，提升作業效率。

### (三) 市場分析

#### 1. 授信業務

97年美國次貸風暴引發之全球金融危機，使98年全球經濟陷入第二次世界大戰以來最嚴重衰退，全球經濟歷經嚴重衰退後，98年下半年在中國大陸及印度強力復甦帶領下，國際經濟走勢漸趨穩定。國內經濟受惠主要經濟體開始復甦，帶動外貿市場買氣，景氣衰退也開始止穩，然勞動市場仍面臨嚴峻挑戰，98年度經濟成長率為-1.87%，較97年度0.73%衰退。

央行為提振內需，採行寬鬆貨幣政策，但隨著景氣漸回溫，今年貨幣政策將逐步回歸中性立場，以維持物價穩定。在國內資金供給仍屬寬鬆，金融同業間競爭依然激烈及國內利率維持在低檔的情形下，本行仍積極執行經濟部「新鄭和計畫」項下「三保專案」中之優惠出口專案，及參與國內各項重大公共工程及投資計畫，加強辦理出口融資、重大公共工程和中長期輸入融資等授信，致98年度放款業績成長。

#### 2. 輸出保險業務

依據我國海關進出口貿易統計，98年累計全年對外貿易總值達3,783.61億美元，出口總值為2,036.98億美元，與上年度同期比較減少20.3%；進口總值為1,746.63億美元，與上年度同期比較減少27.4%，出超達290.35億美元。

我國與重要貿易夥伴往來密切，主要貿易夥伴為中國大陸(含香港)、美國、歐洲、日本、東協等，這5大貿易夥伴合計占我國出口總值85.7%。

以外銷訂單統計，本行輸出保險業務98年度第一大及第二大承保地區為亞洲及歐洲；北美洲

地區承保金額成長最快，成長率達135.81%。顯示輸出保險業務配合經貿發展趨勢，提供廠商規避貿易信用風險，適時協助廠商拓展新興市場，達到深耕台灣、佈局全球及分散外銷市場之策略目標。

98年度由本行負責執行「新鄭和計畫—三保專案」，本行持續配合政府經貿與外交政策，提供符合廠商需求之輸出保險服務，並簡化投保手續與減輕廠商成本負擔，以協助其提升國際市場競爭能力。

#### 3. 國際聯貸業務

截至98年底止本行參與國際聯貸國家共26國、銀行共49家，貸款餘額達280百萬美元，折合新臺幣9,005百萬元。貸款地區主要集中於中東歐、亞洲、中東、非洲及中南美洲等新興市場。本行參與國際聯貸業務除有助於快速切入國際金融市場外，亦可協助國外進口商購買本國產品。因國際聯貸之主辦行、參貸行及借款人在國際市場上通常具有一定聲望，透過與此類國際性知名銀行之業務合作，可提升本行國際化與知名度，對本行其他業務之拓展亦有所幫助。此外，部份之聯貸案借款是用於進口融資，借款人可利用此資金融資該國進口商向我國購買產品。參加國際聯貸亦可促進與新興市場主要金融機構業務聯繫，藉此對借款人深入了解及開啟往來關係，進而帶來雙方其他業務合作機會，包括本行之轉融資及中長期輸出融資等。多年來本行因參與國際聯貸進而推展轉融資業務，已成功與東南亞、東歐、中南美洲及非洲等新興市場資信良好銀行建立轉融資關係，並協助廠商成功開拓土耳其、印尼、俄羅斯、巴西、白俄羅斯、烏克蘭等新潛力市場。

#### 4. 轉融資業務

截至 98 年底止本行共與 22 個國家之金融同業建立轉融資關係，涵蓋亞、歐、美、非等地區新興市場 40 餘家銀行與中美洲經濟整合銀行等國際金融機構。本行為協助國內廠商拓展外銷，辦理轉融資業務，與全球各地體質良好之銀行建立轉融資合作關係。近兩年全球經歷金融風暴，景氣復甦緩慢，經濟部為協助國內廠商走過風暴，推動新鄭和計畫。本行亦積極配合該項計畫，拓展轉融資據點。未來仍將繼續配合政府政策，加強轉融資業務宣導，廣邀國外優質銀行加入轉融資計畫，促進轉融資全球佈點不斷擴增，並與現有轉融資銀行密切聯繫，協助其熟悉業務及增加轉融資動撥之金額。另透過業務說明會及駐外單位等管道向廠商推介轉融資業務，以鼓勵國外廠商利用本項融資購買我國產品，擴大貿易往來。

#### (四)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 1. 最近二年內主要金融商品及增設之業務部門與其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之規模及損益情形。

- (1) 面對金融業越趨激烈的競爭與挑戰，本行在資金籌措方面順應國際化與多元化趨勢，與多家國際著名之外商銀行維持良好關係，無論在貨幣市場、外匯市場及債券市場，皆建立額度並有日常交易往來。對於新金融商品，本行亦密切注意市場資訊，選擇適當時機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例如透過換匯 (Fx Swap) 交易於短期內作兩種幣別交換，以增加籌資管道或降低利息成本；透過換匯換利 (Cross Currency Swap) 交易，將新臺幣資金轉換成美元，除增加長期美元籌資管道外，亦可降低利息成本；透過換利 (Interest Rate Swap) 交易，將固定或浮動利率轉換成貨幣市場利率加減碼，以籌措長期穩定之資金。最近一年內計成交換匯交易 15 筆，截至 98 年 12 月底止，上述交易餘額合計約新臺幣 9,294 百萬元。



▲泰國輸出入銀行副總經理 Mr.Somporn Chitphentom (右二) 拜訪本行 (981016 攝)



(2) 本年度本行無增設業務部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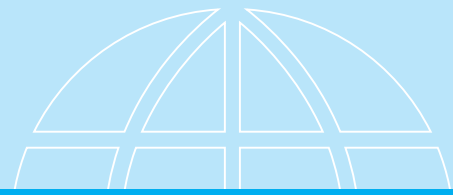
## 2.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本行每年均依業務實際需要訂定年度研究發展計畫。研究項目包括與本行業務相關之新種金融產品開發，國外同業業務發展及國內外經濟、金融、外貿情勢分析及新興市場國情資訊之研析等。

(1) 本行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成果臚列如下表：

年度	項 目	支出	成 果
97	97 年度至 100 年度中期業務發展計畫	0	該計畫對於資源之規劃、運用及分配完善合理，且納入年度計畫積極推動。計畫期間視業務經營狀況及實際需要，適時檢討修正，以落實計畫目標。另依據財政部所屬金融事業機構年度營運方針，研訂本行營業政策及營運目標，列入年度預算實施。
97	自行研究發展計畫： 「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對輸銀風險管理之影響與最適解決方案」	0	藉由介紹新協定之規範、本行實施現況與國外輸出信用機構目前適用Basel II 之情形，並以95年12月31日為例，將Basel II 與Basel I 計算資本適足率之結果進行比較，說明實施Basel II 後對本行營運及風險管理機制之影響。本研究參酌本行需要及國際同業多數之作法後，提出最適合本行風險管理制度之解決方案，對於本行風險管理機制之建立有相當參考價值。
98	自行研究發展計畫： 「當前全球金融海嘯與經貿劇變情勢下，本行輸出保險業務之因應對策」	0	探討全球金融風暴與世界經貿環境劇變的成因與影響，及研究各國政府或輸出信用機構所推行的因應對策，與本行輸保產品在此外在環境下支持出口廠商所發揮之功能與效益，研究結果可供未來擬定輸保業務決策之參考。
98	委託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研究 「海外投資保險費率重新計算方案」	新臺幣 0.3百萬元	使海外投資保險費率更具彈性。
每年	為協助廠商開拓新興市場，並因應瞬息萬變之國際經貿環境，建置「貿易俱樂部 EXIMCLUB」網站	0	提供歐洲、美洲、亞洲、中東，及非洲等新興市場65國之政經摘要、各項經濟指標、債信評等，及重大事件影響與分析等相關資料，並適時更新維護國情資訊。服務對象包括廠商、金融同業、學術單位及政府機關等。
每年	為擴大服務範圍，於「貿易俱樂部 (EXIMCLUB)」網站開闢「新興市場商情報導」專區	0	彙整本行海外代表人辦事處就近提供之轄區及鄰近國家貿易投資商機，及同仁出國考察海外市場，以及往來廠商在海外成功發展經驗等心得或建議。





## (2) 未來研究計畫

為順應國際潮流及參照各國發展模式，本行正致力轉型為我國之輸出信用機構（Export Credit Agency, ECA），不以營利為目的，專業於政策性任務，除協助本國出口商拓展外銷外，亦加強與國際間 ECA 合作，辦理再保險分入業務，協助台商規避國際貿易的信用及政治風險，並參與國際大型計畫性融資以及促進外人來台投資我國重大公共工程與經濟建設計畫，促使國內產業升級及經濟發展，以發揮政策性輸出入銀行之功能。99 年自行研究計畫主題為「中國輸出入銀行業務轉型及發展之探討」，希冀透過本計畫之研究，適度調整本行業務的方向，增強輸出保險、保證及融資能量與國際競爭能力，並擴大本行業務規模。

## 3. 業務發展概況

### (1) 授信業務

- ① 為使本行出口貸款業務更能發揮協助廠商出口之效果，強化本行推廣貿易金融之功能，特別修訂「辦理短期出口貸款及保證要點」，除增修逐案申請核准與動用出口信用狀金額之核定授權階層，以簡化作業，加速核貸外，另增列生產廠商產銷期間週轉金，以符合實際上廠商需求，又為配合前述要點之修訂，訂定「辦理短期出口貸款及保證要點注意事項」，用以規範相關廠商申請資格，於加強服務廠商的同時並能兼顧本行風險控管。
- ② 配合政府擴大推動重大公共工程及建設計畫，提供所需之貸款及保證，修訂「辦理國內重大公共工程及建設計畫貸款及保證要點」放寬其總承做金額之限制，以協助業者爭取公共工程標案，贏得更大商機。

- ③ 配合政府政策，加強推動對中小企業放款及輸出保險業務，訂定「獎勵中小企業績優廠商及帳戶管理員注意事項」及「中小企業優惠方案」，以增進中小企業利用本行業務之意願，提升本行對中小企業的服務。
- ④ 為使本行放款利率更具彈性，訂定「放款訂價注意事項」及修訂「短期、一般、中長期出口貸款利率報價原則」，新增新台幣報價原則，以提升本行業務競爭能力，強化本行金融服務。
- ⑤ 為配合政府拓銷重點市場政策，提高本行利差收益及增加業務量，爰開辦「重點拓展市場中長期出口貸款」業務，以服務無法以信用狀方式出口機械設備等資本財至「重點拓銷市場」國家之製造廠商或貿易商。
- ⑥ 與國內辦理外匯業務經驗豐富之指定外匯銀行合作，簽訂合作推展外匯業務合約，委託其審查本行貸款項下出口單據及款項託收事宜，加速撥貸之時效及縮短作業流程，提升服務效率。

### (2) 輸出保險業務

- ① 對於政府經貿單位選定之重點拓銷市場積極配合辦理，針對 98 年度經濟部重點拓銷市場—日本、韓國、馬來西亞、印尼、越南、印度、中國大陸（含香港）、巴西、俄羅斯、奈及利亞及中東地區等 11 個市場，加強推廣輸出保險業務服務及優惠措施。

台灣出口貿易在 98 年初面臨不利因素衝擊，我國廠商出口壓力倍增，97 年 12 月 25 日行政院通過經濟部「新鄭和計畫」，由本行負責執行「新鄭和計畫—三保專案」，以果決行動協助廠商，提升其國際市場競爭力。

- ② 加強與本國商業銀行及在台外商銀行合作，98年已完成與7家泛公股行庫合作，運用其行銷通路，推廣政府優惠方案，協助其客戶規避應收帳款收不回之危險或海外投資企業之投資股本或股利收不回之政治危險，同時保障融資或押匯銀行之債權，落實「政府挺銀行、銀行挺企業、企業挺勞工」三挺政策。
- ③ 多項短期輸出保險業務均向國際再保險公司再保，對健全本行營運基礎、擴大業務承做量及分散本身營運風險極有助益。
- ④ 積極參與全球輸出及投資保險機構同業組織「伯恩聯盟」各項活動，並與全球40餘國逾50家會員機構進行國際貿易及投資相關的業務與資訊交流，與國際潮流同步接軌。本行前已與波蘭出口信用保險機構 KUKI、匈牙利出口信用保險機構 MEHIB、捷克輸出保證保險公司 EGAP、日本官方輸出保險機構

NEXI、斯洛伐克輸出入銀行 (EXIMBANKA SR)、土耳其 Export Credit Bank of Turkey 及泰國輸出入銀行 (Export-Import Bank of Thailand) 等簽訂合作協議。98年8月17日再與印尼出口保險機構 PT. Asuransi Ekspor Indonesia (ASEI)，簽訂合作合約，增強雙方合作，促進雙邊貿易發展。

- ⑤ 訂定 TRADECOVER 額度轉為本行傳統險或全球通信用額度之核保作業暫行措施。
- ⑥ 修訂「信用狀出口保險」有關開狀銀行連續發生逾期二次不付款情事之核保因應措施。

##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授信業務

- ① 因應國內產業結構變化，積極辦理「國內接單、海外出口」(含「台灣接單，大陸或大



▲ 蒙古工商總會拜訪本行 (980423 攝)



- 陸以外地區出口」)之出口貸款案件，協助廠商根留台灣，出口全世界。
- ② 因應國際貿易L/C 交易方式逐年萎縮趨勢，結合本行各種D/P、D/A、O/A 輸出保險業務，提供短期出口貸款，協助出口廠商開發海外市場。
  - ③ 與機器公會、整廠協會合作，針對產品整合為整線、整廠機器設備，具有規劃能力及附加技術、KNOW-HOW、售後服務等之出口，加強推展中長期出口貸款或技術輸出融資。
  - ④ 為配合政府提振國內企業投資意願，穩定國內經濟發展，除協助廠商自國外進口精密設備及取得重要能源、原物料等，提供中長期優惠融資外，並積極參與金融同業之聯貸作業以提供中長期輸入融資。
  - ⑤ 配合政府推動國內重大公共工程及建設計畫，積極辦理「國內重大工程及建設計畫貸款及保證」業務，以促進國內經濟發展並創造就業機會。
  - ⑥ 協助業者開發海外營建業務，利用本行保證業務爭取承包海外營建工程機會。
  - ⑦ 提供優惠之保證費率，協助廠商進口其產銷所需之各項精密機器設備、器材、零組件及原物料等。
  - ⑧ 因應金融環境自由化與國際化之趨勢，適時檢討並修訂各項業務規章及作業流程，以提升服務品質，並突破侷限於本行條例所規範之授信項目，以配合國內產業結構發展實際所需。
  - ⑨ 加強與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之合作，以協助國內中小企業在擔保品不足情況下取得信用，裨益輸出。
  - ⑩ 積極洽商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提供具競爭力資金，以降低企業成本負擔，提高廠商競爭能力。
  - ⑪ 加強新竹、台中及高雄三分行之業務功能，積極為北、中、南各區之廠商提供金融服務。
  - ⑫ 加強海外代表人辦事處功能，除提供我國廠商各項市場商機、徵信及諮詢服務，辦理授信後追蹤及協助追償輸保逾期理賠款外，另扮演本行業務之觸角，協助推介本行業務，期對我國出口商開拓商機更有助益。
  - ⑬ 持續推動本行轉融資業務，在經貿往來頻繁地區加強增建轉融資據點，並與簽約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俾利用合作銀行龐大行銷網路，就地推廣轉融資貸款。此外，本行也將順應國外不同地區在法律條件及市場特質上之差異，針對轉融資合約賦予更具彈性，以符合國際市場之需求，提高國外銀行合辦本項業務之意願，發揮轉融資業務功能，促進本國廠商出口。
- ## (2) 輸出保險業務
- ① 繼續研究改進現有各項輸出保險業務，提供投保廠商不同之選擇，促進輸保業務均衡發展。
  - ② 積極辦理各項政策性輸出保險專案，協助廠商增加出口，以落實政府經貿政策。
  - ③ 繼續爭取國際再保險機構之有利支援，增強本行整體承保能力，並提升輸出保險業務品質，有效發揮本行專業功能。
  - ④ 與國際輸出信用機構加強合作，透過核保、承保、理賠等資訊交流，擴大進入國外市場之平台，有效協助廠商拓展出口。

## 2.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授信業務

- ① 配合經濟部「拓銷全球優惠出口貸款、轉融資促進出口及 582(我保你)輸出保險」方案，積極辦理優惠出口專案貸款。
- ② 協助廠商拓銷大陸地區及大陸台商拓展海外市場，以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提供台商更多之融資管道，並規劃開辦以國內廠商為融資（保證）申請人，承做與大陸地區金融業務往來之授信業務。
- ③ 積極爭取承做經主管機關同意不受銀行法授信總餘額限制之政策性授信，提高本行專業功能，促進國內經濟發展。
- ④ 配合政府各項經貿專案計畫，積極執行「加強辦理對中南美洲有邦交國家經貿工作綱領」、「加強辦理對東南亞及紐澳地區經貿工作綱領」項下出口貸款及海外投資融資等金融支援任務，以協助廠商拓展外銷市場並開發重要資源。
- ⑤ 配合經濟部之重點拓銷市場專案，積極辦理出口貸款業務，承擔國外買主信用風險，以協助廠商開拓及分散外銷市場，促進出口貿易，創造國內就業機會。
- ⑥ 加強與國際著名銀行之聯繫，開拓國際聯貸案源，擴張業務基礎，增加業務收入，打入全球市場。另藉參加國際聯貸機會，尋求與新興市場地區之金融機構建立轉融資合作關係。
- ⑦ 積極爭取承做國家策略性發展產業貸款之相關保證業務。

⑧ 協調往來銀行提供優惠複保費率，減輕我國廠商保證費用負擔，以提高其承包海外工程競爭力。

⑨ 透過本行海外代表人辦事處加強蒐集國外重大營建工程及船舶招標計畫之相關商情，俾供國內營建及造船業者參考。

⑩ 積極執行經濟部新鄭和計畫項下「三保專案」，藉由轉融資業務之推廣，協助我國廠商開發及分散各種資本財及消費財產品之外銷市場。

### (2) 輸出保險業務

① 加強宣導本行各項輸出保險業務，並鼓勵廠商採行統保，享受優惠費率，降低廠商逆選擇投保，並有效擴大輸出保險業務量。

② 檢討修訂現行輸出保險承保條件、作業辦法、承保手續及申請表件，以提升投保廠商之滿意度。

③ 積極與經貿公會或協會合作，舉辦業務座談會及刊登廣告等方式，積極宣導危險轉嫁之觀念，鼓勵廠商運用輸出保險拓展對外貿易。

④ 辦理國外徵信服務，提供有關個別廠商及輸入國家政經訊息，以利出口廠商掌控貿易風險。

⑤ 進一步推廣網路投保，以縮短作業流程，並簡化小額度之買主核保程序，以提高工作效率。

⑥ 強化本行單一窗口功能，同時提供廠商輸出保險與融資全方位金融服務，發揮專業銀行功能。



## 二、從業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99年3月31日

項目		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當年度截至 99年3月31日
員工人數			205人	205人	204人
平均年歲			45.66歲	46.54歲	46.52歲
平均服務年資			18.55年	19.63年	19.60年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0.49%	0.49%	0.49%
	碩士		23.90%	25.37%	23.53%
	大專		64.88%	64.39%	65.20%
	高中		9.76%	8.78%	9.80%
	高中以下		0.97%	0.97%	0.98%
員工 持有 專業 證照 之 名稱	銀行內部控制基本測驗合格證明書		123人	127人	128人
	信託業務及證券商業人員專業測驗合格證明書		65人	67人	67人
	初階外匯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書		48人	51人	52人
	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書		50人	52人	52人
	初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書		36人	37人	37人
	各類保險業務員資格及其他證照測驗合格證書		18人	19人	20人
	採購專業人員		16人	19人	19人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合格證書		32人	34人	34人
	軟體工程師、資訊管理系統		4人	4人	4人
	國際風險管理師FRM		3人	4人	4人
	外匯交易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書		2人	2人	2人
	債權委外催收人員專業合格證書		1人	1人	1人

##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請參閱第 24 頁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第五項「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 四、資訊設備

### (一) 主要資訊系統硬體、軟體之配置及維護

主要資訊系統硬體包括伺服器、網路設備、備援設備等，主要軟體系統則包括營運類：授信、輸出保險、國際應收帳款承購、資金管理、風險評估、風險管理及客戶資訊整合等系統，管理類：會計、稽核、人力資源、預決算管理、固定資產管理、電子表單、公文管理及網站等系統，各項硬、軟體之維護均自行或委外辦理。

### (二) 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改善機房設施提升作業環境之穩定性及安全性、建置網站整合及訊息交換平台提升與客戶之互動即時性、建置企業資訊共用服務平台提供企業共用資訊存取服務等。

### (三)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各項軟硬體設備係以 SAN(Storage Area Network) 或 HA(High Availability) 方式備援，安全防護則以防火牆及入侵偵測系統為主。

## 五、勞資關係

###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本行為保障員工權益，加強勞資關係，特於 87 年 11 月訂定本行工作規則，並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除兼具勞工身份之職員，其有關派免、薪資、獎懲、退休、撫恤及保險（含職業災害）等事項，應適用公務員服務法外，其他事項及純勞工之工員管理，悉依勞動法規或選擇較優之勞動條件辦理。同時提供午膳、補助辦理社團活動、慶生會及登山戶外活動等，以增進本行員工福利。
2. 為加強溝通，促進勞資和諧，本行除依規定由本行產業工會推選 2 位勞工理事參與本行理事會最高決策運作外，並不定期與本行產業工會理監事舉行座談，面對面雙向溝通，重視並接納工會建議，勞資關係良好。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無。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支援辦理出口、海外投資及海外營建工程貸款協議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與本行	1.第3期89年7月1日至92年12月31日止。 2.第4期93年1月1日至94年6月30日止。 3.第5期94年9月1日至95年12月31日止。 4.第6期96年1月1日至96年12月31日止。 5.第7期97年1月1日至97年12月31日止。 6.第8期98年1月1日至98年12月31日止。	協助中小企業辦理出口、海外投資及海外營建工程所需之融資	貸款對象限中小企業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支援辦理機器設備輸出及海外投資貸款協議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與本行	1.機器設備輸出貸款自82年5月11日起，迄日由雙方視執行情形再議定。 2.海外投資貸款自89年7月3日起，迄日由雙方視執行情形再議定。	協助廠商辦理機器設備輸出及海外投資所需之融資	
經濟部及中國輸出入銀行共同辦理「優惠出口貸款方案」協議書	經濟部與本行	自98年1月1日起至99年12月31日止。	協助我國企業取得產品出口所需資金融通，以提振我國出口動能，振興國內景氣	貸款對象限我國出口廠商

註：1. 本行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存續重要委外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及工程契約。

2. 重要契約謂金額在新臺幣 1 億元以上者。

## 七、最近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 本行朱總經理潤逢專程探視南部「八八水災」受災廠商（980812 攝）

# 06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7年	96年	95年	94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78,093	2,407,795	3,006,121	1,972,997	60,70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10,941	537,462	1,222,168	8,064,811	8,385,00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84,863
貼現及放款		82,390,562	78,083,320	70,809,058	61,280,920	68,701,568
應收款項		355,140	686,297	714,223	764,615	767,766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2,900,000	2,600,000	1,000,000		
固定資產(註2)		478,220	481,111	487,159	493,422	499,102
無形資產		21,639	23,990	28,265	29,400	57,142
其他金融資產		102,606	102,500	102,825	109,236	108,045
其他資產		54,985	70,764	71,602	46,769	70,087
資產總額		86,992,186	84,993,239	77,441,421	72,762,170	78,834,282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7,438,066	27,455,754	23,018,604	18,660,783	9,076,66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9,566,720	9,823,826	7,744,556	6,954,473	7,500,000
央行及同業融資、應付金融債券		22,989,690	25,348,776	25,128,265	26,162,484	41,501,746
應計退休金負債		36,262	34,781	32,559	28,172	29,057
其他金融負債		5,875,472	1,632,800	1,395,794	1,085,257	1,035,380
其他負債		2,680,079	2,350,209	2,041,868	1,981,746	1,987,53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分配後	68,586,289	66,646,146	59,361,646	54,872,915	61,130,387
資本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分配後	5,648,256	5,466,938	5,280,311	5,085,225	4,895,851
累積換算調整數		638,822	761,336	680,645	685,211	689,225
業主權益其他項目		118,819	118,819	118,819	118,819	118,819
業主權益總額	分配前					
	分配後	18,405,897	18,347,093	18,079,775	17,889,255	17,703,895

註：1. 94年度至97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決算數，98年度為本行自編決算數。

2. 本行分別於85、90及94年度辦理資產重估，計增加土地價值150,171千元，其中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31,352千元，未實現重估增值118,819千元。



## (二)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	97年	96年	95年	94年
利息淨收益	780,764	1,103,844	1,086,624	1,023,059	941,149
利息以外淨收益	263,508	92,558	69,471	37,853	126,868
呆帳費用	29,803	171,807	128,375	64,932	36,948
營業費用	494,304	492,693	496,517	509,448	520,83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20,165	531,902	531,203	486,532	510,235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453,295	466,570	487,714	422,728	455,075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稅後淨額)				50,707	
本期損益	453,295	466,570	487,714	473,435	455,075
每股盈餘(元)(註2)	0.38	0.39	0.41	0.39	0.38

註：1. 94年度至97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決算數，98年度為本行自編決算數。

2. 本行非公司組織，為便於分析，按每股10元設算股數。

依據財政部民國89年12月27日台財融(二)第89774873號函，本行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免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財務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註2)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1)				
		98年	97年	96年	95年	94年
經營能力	逾放比率	0.63%	0.59%	0.49%	0.24%	0.26%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1.95%	3.83%	4.98%	4.72%	3.6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20	1.41	1.49	1.46	1.35
	員工平均收益額	5,045	5,952	5,695	5,201	5,210
	員工平均獲利額	2,190	2,321	2,403	2,321	2,220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2.86%	2.95%	2.98%	2.76%	2.94%
	資產報酬率	0.53%	0.57%	0.65%	0.62%	0.51%
	業主權益報酬率	2.47%	2.56%	2.71%	2.66%	2.60%
	純益率	43.41%	39.00%	42.19%	44.63%	42.61%
	每股盈餘 (元)	0.38	0.39	0.41	0.39	0.38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78.84%	78.41%	76.65%	75.41%	77.54%
	固定資產占業主權益比率	2.60%	2.62%	2.69%	2.76%	2.82%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2.35%	9.75%	6.43%	-7.70%	-19.48%
	獲利成長率	-2.21%	0.13%	9.18%	-4.65%	-17.1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27%	2.79%	2.86%	1.55%	1.4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36.02%	199.55%	178.81%	193.17%	279.36%
	現金流量滿足率	-19.09%	-16.97%	-8.19%	5.28%	1.62%
流動準備比率		22.04%	29.14%	29.01%	89.97%	216.42%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無	無	無	無	無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無	無	無	無	無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0.28%	0.29%	0.28%	0.26%	0.25%
	淨值市占率	0.95%	1.02%	1.01%	1.04%	0.94%
	放款市占率	0.45%	0.43%	0.40%	0.37%	0.18%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

1.98年度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下降，主要係因98年度利率大幅下降所致。

2.98年度年度資產成長率較97年度下降，主要係因98年度放款成長率下降所致。

3.98年度獲利成長率較97年度下降，主要係因98年度利率大幅下降，淨利息收入減少，稅前純益減少所致。





註 1：94 年度至 97 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決算數，98 年度為本行自編決算數。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 (1) 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2)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利息收入總額 / 年平均授信餘額
- (3)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資產總額
- (4) 員工平均收益額 (註 3)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5)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稅前損益 / 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
- (2)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3) 業主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業主權益淨額
-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5)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 4)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註 5) / 資產總額
- (2)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 固定資產淨額 / 業主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 (註 6)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 流動準備比率 = 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註 7)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註 3：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註 4：本行非公司組織，為便於分析，按每股 10 元設算股數。

註 5：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買賣票券損失準備、違約損失準備及意外損失準備。

註 6：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註 7：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及信託投資公司。

依據財政部民國 89 年 12 月 27 日台財融 (二) 第 89774873 號函，本行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免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註1)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 (註2)				
			98年	97年	96年	95年	94年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普通股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法定盈餘公積	5,648,256	5,466,938	5,280,131	5,086,187	4,895,866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虧					
		少數股權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638,822	761,336	680,645	685,212	689,226
		減：商譽					
		減：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減：資本扣除項目	51,250	51,250	51,250	51,250	51,250
		第一類資本合計	18,235,828	18,177,024	17,909,526	17,720,149	17,533,842
	第二類資本	永續累積特別股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118,819	118,819	118,819	118,819	118,8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可轉換債券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728,517	669,763	600,510	467,247	402,246
長期次順位債券							
非永續特別股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合計超出第一類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者							
減：資本扣除項目		51,250	51,250	51,250	51,250	51,250	
第二類資本合計	796,086	737,332	668,079	534,816	469,815		
第三類資本	短期次順位債券						
	非永續特別股						
	第三類資本合計						
自有資本		19,031,914	18,914,356	18,577,605	18,254,965	18,003,657	

(續下頁)



分析項目		年度 (註1)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 (註2)				
			98年	97年	96年	95年	94年
加權 風險 性 資 產 額	信用 風險	標準法	56,104,367	51,440,856	45,528,342	37,379,795	32,179,694
		內部評等法					
		資產證券化					
	作業 風險	基本指標法	2,093,792	2,023,302	1,932,725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進階衡量法					
	市場 風險	標準法	83,212	116,854	579,740	7,328,300	6,149,737
		內部模型法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8,281,371	53,581,012	48,040,807	44,708,095	38,329,431
	資本適足率		32.66%	35.30%	38.67%	40.83%	46.97%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31.29%	33.92%	37.28%	39.63%	45.74%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37%	1.38%	1.39%	1.20%	1.23%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13.79%	14.12%	15.50%	16.49%	15.22%	

註 1：依據財政部民國 93 年 5 月 26 日台財融 (二) 字第 0938010905 號函，本行資本適足率免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表自有資本與加權風險性資產額係依「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填列。

註 3：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二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註 4：94-95 年度為實施 Basel I 年度，本表填列方式如下：

1. Basel I 資本扣除項目百分之五十填列為第一類資本扣除項目，另百分之五十列為第二類資本扣除項目。
2. Basel I 信用風險資本需求列為信用風險「標準法」之資本需求。



### 三、98 年度監事報告

本行 98 年度營業決算業經辦理完成，謹將其內容摘要報告如次：

#### (一) 業務計畫執行情形：

1. 放款業務：決算平均餘額為新臺幣 78,715 百萬元，較預算數 74,000 百萬元，增加 4,715 百萬元，約 6.37%，主要係本行致力於擴展重大公共工程、中長期輸入及輸出等放款業務所致。
2. 保證業務：決算承做額為新臺幣 6,430 百萬元，較預算數 3,500 百萬元，增加 2,930 百萬元，約 83.73%，主要係本行致力於重大公共工程及輸入保證業務所致。
3. 輸出保險業務：決算承做額為新臺幣 58,053 百萬元，較預算數 31,000 百萬元，增加 27,053 百萬元，約 87.27%，主要係本行採取與各商業同業公（協）會合辦研討會等多項業務推廣措施，並配合政府政策積極推展「新鄭和計畫－三保專案」項下「拓銷全球 582(我保你) 輸出保險優惠方案」及開辦新種保險業務所致。

#### (二) 營業收支及盈餘：

1. 營業總收入（包括營業收入及營業外收入）：決算數為新臺幣 2,358 百萬元，較預算數 3,376 百萬元，減少 1,018 百萬元，約 30.14%，主要係因利率下降，利息收入大幅減少影響所致。
2. 營業總支出（包括營業成本、營業費用、營業外費用及所得稅費用）：決算數為新臺幣 1,905 百萬元，較預算數 2,931 百萬元，減少 1,026 百萬元，約 35%，主要係因利率下降，利息費用大幅減少影響所致。
3. 本期純益：決算數為新臺幣 453 百萬元，較預算數 445 百萬元，增加 8 百萬元，約 1.82%。

#### (三) 資產負債狀況：

1. 資產為新臺幣 86,992 百萬元。
2. 負債為新臺幣 68,586 百萬元。
3. 業主權益為新臺幣 18,406 百萬元。

(四) 98 年底，本行逾期放款（含催收款）計 9 筆，金額共新臺幣 520 百萬元，逾放比率為 0.63%，高於 97 年底之 0.59%。

(五) 98 年度本行共轉銷呆帳新臺幣 99 百萬元，另追回轉銷呆帳之金額，計新臺幣 12 百萬元。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 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科目	附註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變動百分比 (%)
		金額	金額	
資產		86,992,186	84,993,239	2.35
現金及約當現金	註四之1	260,221	2,324,283	-88.8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註四之2	117,872	83,512	41.1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註四之3	310,941	537,462	-42.15
應收款項-淨額	註四之4	355,140	686,297	-48.25
貼現及放款-淨額	註四之5	82,390,562	78,083,320	5.5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2,900,000	2,600,000	11.54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註四之6	102,606	102,500	0.10
固定資產-淨額	註四之7	478,220	481,111	-0.60
無形資產-淨額	註四之8	21,639	23,990	-9.80
其他資產-淨額	註四之9	54,985	70,764	-22.30
資產總計		86,992,186	84,993,239	2.35
負債		68,586,289	66,646,146	2.91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7,438,066	27,455,754	-0.06
央行及同業融資	註四之10	21,239,690	23,598,776	-1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註四之11	9,566,720	9,823,826	-2.62
應付款項	註四之12	520,334	571,340	-8.93
應付金融債券		1,750,000	1,750,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6,262	34,781	4.26
其他金融負債	註四之13	5,875,472	1,632,800	259.84
其他負債	註四之14	2,159,745	1,778,869	21.41
負債總計		68,586,289	66,646,146	2.91
業主權益		18,405,897	18,347,093	0.32
資本		12,000,000	12,000,000	
保留盈餘		5,648,256	5,466,938	3.32
法定盈餘公積		5,648,256	5,466,938	3.32
業主權益其他項目		757,641	880,155	-13.92
未實現重估增值		118,819	118,819	
累積換算調整數		638,822	761,336	-16.09
業主權益總計		18,405,897	18,347,093	0.32
負債及業主權益總計		86,992,186	84,993,239	2.35

註：1. 應另行揭露主要或有及承諾事項：

(1) 客戶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計新臺幣 13,263,495 千元。

(2) 各款保證款項計新臺幣 5,972,571 千元。

2. 97 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決算數，98 年度為自編決算數。



## 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科目	附註	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9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變動百分比 (%)
		小計	合計	小計	合計	
利息收入		1,531,297		2,889,852		-47.01
減：利息費用		750,533		1,786,008		-57.98
利息淨收益			780,764		1,103,844	-29.27
利息以外淨收益			263,508		92,558	184.70
手續費淨收益	註四之15	88,139		69,487		26.8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註四之16	183,349		-24,517		847.84
兌換損益		3,513		-4,450		178.94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註四之17	-11,493		52,038		-122.09
淨收益			1,044,272		1,196,402	-12.72
呆帳費用	註四之18		29,803		171,807	-82.65
營業費用			494,304		492,693	0.33
用人費用		364,073		361,467		0.72
折舊及攤銷費用		25,361		25,049		1.25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4,870		106,177		-1.23
稅前淨利（淨損）			520,165		531,902	-2.21
所得稅（費用）利益			-66,870		-65,332	-2.35
稅後淨利（淨損）			453,295		466,570	-2.85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本期淨利（淨損）			453,295		466,570	-2.85

註：97 年度為審計部審定決算數，98 年度為本行自編決算數。

## 業主權益變動表

97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資本	保留盈餘		業主權益其他項目		合計
		法定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實現重估增值	
97年1月1日餘額	12,000,000	5,280,311		680,645	118,819	18,079,775
提列法定公積		186,627	-186,627			
撥付官息紅利			-279,943			-279,943
97年度淨利			466,570			466,570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80,691		80,691
97年12月31日餘額	12,000,000	5,466,938		761,336	118,819	18,347,093
提列法定公積		181,318	-181,318			
撥付官息紅利			-271,977			-271,977
98年度淨利			453,295			453,295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122,514		-122,514
98年12月31日餘額	12,000,000	5,648,256		638,822	118,819	18,405,897

## 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9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小計	合計	小計	合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852,326		1,054,848
本期淨利（淨損）		453,295		466,570
調整項目：		399,031		588,27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益項目及其他調整項目		136,923		269,897
折舊及其他攤銷費用	25,675		24,641	
呆帳費用	32,926		163,929	
出售資產(利益)損失	708		665	
其他調整項目	77,614		80,662	
營業資產之（增加）減少		560,394		-469,647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33,400		29,454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17,867		15,76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之（增加）減少	226,522		-515,29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05		324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7,290		102	
營業負債之增加（減少）		-298,286		788,028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41,680		210,70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257,106		579,270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減少）	1,087		-3,052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587		1,1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52,326		1,054,84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464,963		-6,214,245
貼現及放款（增加）減少	-4,459,359		-7,383,676	
出售設備	61		3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200,000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5,665		-30,60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464,963		-6,214,24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885,324		6,140,318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17,687		4,437,149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減少）	-2,359,086		-779,488	
應付金融債券增加（減少）			1,000,000	
長期負債增加（減少）			-847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4,242,672		1,737,007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300,729		44,749	
發放現金股利	-281,304		-298,25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85,324		6,140,318
匯率影響數		-2,388		20,75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29,701		1,001,6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07,795		4,006,12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78,094		5,007,795

## 財務報表附註

### 註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

#### (一) 外幣交易處理方法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1. 本行外幣資產、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及結清日因外匯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兌換損益，惟對國外分支機構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不擬於可預見之將來結清之兌換差額，則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業主權益之調整項目。
2.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成本國貨幣報表，係依中央銀行外幣結帳價格表規定折合率，折合本位幣編製。
3. 美元之結帳價格以 98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10 時國內銀行間即期美元交易匯率為準；至日圓、歐元、瑞士法郎、英鎊、澳幣、印尼盧比及馬來西亞林吉特等 7 種外幣之結帳價格，則以是日上午 10 時國際匯市買入匯率透過上述美元交易匯率折算。
4. 波蘭、巴西兩國外幣之結帳價格，係根據彭博資訊所載之最近國際行市，按美元對新臺幣之匯率分別折算。

#### (二) 租稅：

1. 本行輸出保險業務之收入，依財政部 (68) 台財稅第 37537 號函規定，免納營利事業所得稅、營業稅及印花稅。
2. 最低稅負制自申報 95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起適用，本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免稅所得計入營利事業之基本所得額計算基本稅額。

#### (三) 金融商品：

依據本行理事會通過之「中國輸出入銀行金融商品會計政策」規定，本行除即期外匯交易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採交易日會計處理外，其餘交易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行之金融商品主要分為下列各類：

1. 以持有至到期日為目的之票券投資：  
決算日帳面價值為 29 億元。為維持「央行同業資金電子化調撥清算系統」設質所需，購入央行可轉讓定存單並持有至到期日，以成本入帳並按月計息。
2. 以長期投資為目的之權益商品投資：  
本行分別投資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700 萬元、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4,550 萬元及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0 萬元，持股比例均未達各該公司發行在外股數 20%，不具重大影響力；又各該公司均未上市櫃，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帳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之會計處理係採成本法。
3.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本行以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來進行資產與負債之管理，達成籌措長期資金來源、降低資金成本及控制風險之目的，其續後評價採本行建立之評價模型，以市場參與者通常使用之現金流量折現法來決定其公平價值，決算日未結清交易公平價值全數為正數，計 310,941 千元，帳列為金融資產，年度內其公

平價值變動數認列為當期損益。

截至決算日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明細如下：

**(1) 與利率有關之契約**

交易項目：換利交易。

交易目的：配合本行新臺幣放款需求，發行金融債券搭配換利交易，以籌措長期浮動資金來源。

名目本金：新臺幣 92 億 5 千萬元。

信用風險：本行交易對象為外部信評良好之金融機構，信用風險於本行可控制之範圍內。

市場風險：屬避險之操作，除能將金融債券之籌資成本轉為對本行較有利之利率指標外；對原以固定利率發行之金融債券更可將實質曝險部位轉換為浮動利率計價，以降低利率風險。

**(2) 與匯率有關之契約**

交易項目：換匯交易。

交易目的：配合放款業務需要，適時掌握市場不同幣別資金間最佳情勢，運用換匯交易以降低籌資成本。

換匯本金：美元 1,360 千元。

信用風險：本行交易對象為外部信評良好之金融機構，信用風險於本行可控制之範圍內。

市場風險：以美元換入瑞士法郎 1,359 千元配合本行瑞士法郎之放款需求，屬資金調度之交易，匯差係適當反應兩幣別間之利差。

**4. 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本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雖實質有經濟避險效果，卻難符合嚴格之避險工具定義，故將其列為非避險交易，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將公平價值變動數認列為當期損益；為減少會計衡量及認列之不一致，特將相對應之金融債券新臺幣 92 億 5 千萬元，亦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其續後評價採本行建立之評價模型，以市場參與者通常使用之現金流量折現法來決定其公平價值（決算日帳面價值新臺幣 9,566,720 千元），並將其公平價值變動數認列為當期損益。

**(四) 固定資產評價基礎及折舊方法：**

本行固定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以及租賃權益改良。其中土地部分除總行土地已於 90 年 10 月及 94 年 7 月辦理重估評價外，其餘土地以購入成本評價之。至於其他固定資產均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作為評價基礎，折舊採平均法計提。

**(五) 資產減損：**

本行不動產截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止，「帳面價值」計 442,777 千元，經估算「公平價值」計 929,722 千元，扣除土地增值稅、代書費及印花稅等相關費用 33,493 千元，「淨公平價值」896,229 千元，無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5 號資產減損之情事。

**(六) 無形資產評價基礎及攤銷方法：**

本行無形資產為電腦軟體，係依其使用年限採平均法攤銷評價。

#### (七) 遞延資產評價基礎及攤銷方法：

本行屬於遞延資產者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遞延資產」，其中「其他遞延資產」均按實際支出金額列帳，並按 5 年採平均法攤銷；「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課稅暫時性差異，並於以後實現年度迴轉。

#### (八) 退休辦法及退休金成本：

自86年5月起金融業納入勞動基準法，總行及國內分行依據「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管理辦法」規定，並依財務會計準則第18號公報規範，精算出年度淨退休金成本，悉數據以認列為該年度「職、工員退休及離職金」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以全年度帳列薪資總數（駐外人員依國內薪級標準）依精算之提撥率（職員10.4%，工員14.3%）撥存退休金，職員部分撥入本行「退休基金監督委員會」運用，工員及警衛部分撥入本行在臺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採行勞退新制者則依其提繳工資之6%提撥存入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帳戶，海外代表人辦事處當地僱員則按當地規定提撥，列入本行「應計退休金負債」科目。

#### (九) 收入認列方法：

本行收入之認列，除前揭（三）金融商品外，係採權責發生制。

#### (十)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金額超過 1 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 2 年以上者列為資產，其不屬於前述者列為費用。

#### (十一)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係資產報廢損失，列為營業外費用。

#### (十二) 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提列：

1. 授信資產係按授信戶之信用，依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預計可能收回程度分 5 類予以評估（第 1 類為正常之授信資產，第 2 類為應予注意者，第 3 類為可望收回者，第 4 類為收回困難者，第 5 類為收回無望者），再依本行各類授信資產擔保情形及預計收回程度訂定備抵呆帳提存比率（第 2 類至第 5 類資產最低提存比率依序為 2%、10%、50% 及 100%）提列備抵呆帳。
2. 對我國公營事業之保證案，按保證款項餘額 0.01% 提存，其餘保證案，按 0.8% 提存。

#### (十三) 各項輸出保險準備之提列：

各項保險準備中，「賠款準備」、「輸出保險特別準備」、「未滿期保費準備」及「輸出保險準備」均依有關規定提列。本年度決算「輸出保險準備」中，含有財政部及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撥入之款項。

### 註二、重要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一)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負債) 6,747,160,915.38 元，包含應收保證款項 5,972,571,426.35 元，應收代收款 465,738,719.08 元，應收代放款 308,203,729.95 元及保證品 647,040 元等項，均未列入資產負債表，於表外附註說明。

(二) 無期收 ( 期付 ) 款項。



(三) 已簽約尚未撥貸之放款承諾 13,263,495,328.01 元。

### 註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據財務會計準則第 20 號公報規定，該公報僅適用於公開發行股票公司之財務報表，本行非屬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故毋需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

### 註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9	9
零用及週轉金		307	277
待交換票據		71	322
存放銀行同業		259,834	2,323,675
合計		260,221	2,324,283

#### 2. 拆放銀行同業及存放央行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拆放銀行同業		112,616	83,234
存放央行		5,256	278
合計		117,872	83,512

#### 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10,941	537,462
合計		310,941	537,462

#### 4. 應收款項 - 淨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42	
應收收益		583	679
應收利息		225,965	493,122
應收保費			2
其他應收款		1,722	3
應收即期外匯款		128,688	196,594
合計		357,000	690,400
備抵呆帳		-1,860	-4,103
淨額		355,140	686,297

## 5. 貼現及放款 - 淨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短期放款		5,299,170	6,163,514
中期放款		41,223,139	35,703,830
中期擔保放款		5,724,557	5,598,413
長期放款		2,402,425	1,899,315
長期擔保放款		27,719,164	28,890,469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497,609	366,922
合計		82,866,064	78,622,463
備抵呆帳		-475,502	-539,143
淨額		82,390,562	78,083,320

## 6.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500	102,500
短期墊款		106	
合計		102,606	102,500

## 7. 固定資產 - 淨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土地		80,203	80,203
重估增值-土地		150,171	150,171
房屋及建築		351,225	351,002
累計折舊 - 房屋及建築		-138,822	-132,851
機械及電腦設備		70,377	70,532
累計折舊 - 機械及電腦設備		-50,869	-48,95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606	12,769
累計折舊 - 交通及運輸設備		-7,611	-8,304
什項設備		28,273	25,673
累計折舊 - 什項設備		-19,682	-19,397
租賃權益改良		3,317	1,941
累計折舊 - 租賃權益改良		-968	-1,669
淨額		478,220	481,111

## 8 無形資產 - 淨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21,639	23,990
合計		21,639	23,990



## 9. 其他資產 - 淨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用品盤存		187	197
預付費用		24,105	6,733
其他預付款		93	165
存出保證金		2,099	3,032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4,648	18,98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501	41,367
其他遞延資產		352	286
合計		54,985	70,764

## 10. 央行及同業融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央行其他融資		20,557,190	22,970,276
同業融資		682,500	628,500
合計		21,239,690	23,598,776

## 1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5,211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9,250,000	9,250,000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316,720	568,615
合計		9,566,720	9,823,826

## 12. 應付款項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應付費用		99,598	97,358
應付利息		154,942	202,048
應付稅款		44,664	25,904
應付股（官）息紅利		4,862	14,189
應付代收款		4,844	1,170
應付佣金		227	
應付再保給付		19,497	
其他應付款		62,996	34,027
應付即期外匯款		128,704	196,644
合計		520,334	571,340

### 13. 其他金融負債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撥入放款基金		5,875,472	1,632,800
合計		5,875,472	1,632,800

### 14. 其他負債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預收保費		1,076	1,328
預收收入		1,941	2,276
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		31,352	31,352
保證責任準備		22,521	30,723
未滿期保費準備		55,296	12,176
賠款準備		24,213	32,611
輸出保險準備		1,736,323	1,554,961
輸出保險特別準備		66,286	42,036
存入保證金		1,810	1,729
應付保管款		2,120	2,169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15,720	67,5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87	
合計		2,159,745	1,778,869

### 15. 手續費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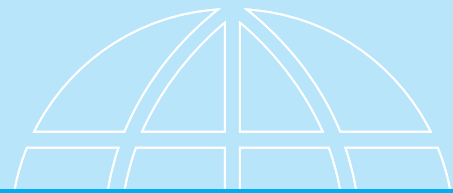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9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手續費收入		108,033	77,386
手續費費用		19,894	7,899
淨額		88,139	69,487

### 1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9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融資產處分利益		159,530	10,5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損失 (-)		-228,035	538,989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 損失 (-)		251,854	-574,016
淨額		183,349	-24,517



## 17.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9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其他非利息利益		304,163	249,527
保費收入		195,810	101,923
再保佣金收入		17,728	8,760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6,488	11,106
收回保費準備		12,176	10,810
收回賠款準備		32,611	64,22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5,299	13,322
其他什項收入		14,051	39,381
其他非利息損失		315,656	197,489
保險費用		108,792	60,193
佣金費用		2,725	218
保險賠款與給付		31,663	
提存保費準備		55,296	12,176
提存特別準備		24,250	3,342
提存賠款準備		24,213	32,611
提存輸出保險準備		28,875	88,284
資產報廢損失		708	665
優存超額利息		39,134	
淨額		-11,493	52,038

## 18. 呆帳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日期	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9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放款呆帳費用		40,166	161,526
應收保證款項呆帳費用		-8,152	11,766
其他應收款呆帳費用		-2,211	-1,485
合計		29,803	171,807

五、最近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與業主權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 (一) 98 年底資產總額 86,992 百萬元，較 97 年底 84,993 百萬元，增加 1,999 百萬元，約 2.35%，主要係放款餘額增加所致。
- (二) 98 年底負債總額 68,586 百萬元，較 97 年底 66,646 百萬元，增加 1,940 百萬元，約 2.91%，主要係其他金融負債之撥入推廣貿易基金增加所致。
- (三) 98 年底業主權益 18,406 百萬元，較 97 年底 18,347 百萬元，增加 59 百萬元，約 0.32%，主要係法定盈餘公積增加所致。

## 二、經營結果

最近二年度淨收益及稅前損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 (一) 98 年度淨收益 1,044 百萬元，較 97 年度 1,196 百萬元，減少 152 百萬元，約 12.72%，主要係因利率大幅下降，利息淨收益減少所致。
- (二) 98 年度稅前損益 520 百萬元，較 97 年度 532 百萬元，減少 12 百萬元，約 2.21%，主要係因利率大幅下降，利息淨收益減少所致。

## 三、現金流量

###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98 年度期末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較期初數淨減少

約新臺幣 1,730 百萬元，主要係存放銀行同業減少約新臺幣 2,034 百萬元，以及自投資日起 3 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增加新臺幣 304 百萬元。

###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1. 本行配合營運需求，資金來源儘量分散並注意其穩定性，資金用途避免過於集中，持有之流動性資產以具流動性及優質的生利資產為標的。
2. 倘遇有流動性趨緊，可採行之因應策略如下：
  - (1) 動用往來同業之融通額度。
  - (2) 發行商業本票或金融債券。
  - (3) 票券附買回操作。
  - (4) 承做換匯交易。
  - (5) 出售流動性資產。
  - (6) 實施選擇性授信管制。
  - (7) 向中央銀行申請融通。

###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99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預計為新臺幣 476 百萬元。

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9 年度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預計為新臺幣 3,569 百萬元，其中主要為現金流出 3,569 百萬元，包括：

- ① 放款淨增 3,539 百萬元。



- ②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 22 百萬元。
- ③ 增加固定資產 8 百萬元，係辦理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數，包括房屋及建築 1 百萬元，機械及設備 4 百萬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1 百萬元，什項設備 1 百萬元，租賃權益改良 1 百萬元。

### 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9 年度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預計為新臺幣 3,361 百萬元，包括：

#### (1) 現金流入 5,270 百萬元，包括：

- ① 存匯款及金融債券淨增 4,185 百萬元。
- ② 增加非流動金融負債 1,084 百萬元。
- ③ 其他負債淨增 1 百萬元。

#### (2) 現金流出 1,909 百萬元，包括：

- ① 央行及同業融資淨減 1,678 百萬元。
- ② 發放現金股利 231 百萬元。

### 4. 匯率變動影響數之現金流入：新臺幣 2 百萬元。

5. 以上各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數相抵後，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預計為新臺幣 270 百萬元，為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498 百萬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228 百萬元減少之數。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情形

本行轉投資事業計 3 家，營運均屬正常，本年度分配之現金股利尚佳，茲分述如下：

1. 本行於 84 年度轉投資「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新臺幣 7 百萬元，該公司實收股份總數 19,820 千股（本行持股比率為 3.53%），每股新臺幣 10 元，本年度本行獲分配股利新臺幣 2.24 百萬元，報酬率 32%。
2. 90 年度轉投資「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臺幣 50 百萬元，該公司實收股份總數 1,762,000 千股（本行持股比率為 0.28%），每股新臺幣 10 元，本年度本行獲分配股利新臺幣 3.96 百萬元，報酬率 7.92%。
3. 91 年度向財政部承購其所持有之「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新臺幣 45.5 百萬元，該公司實收股份總數 400,000 千股（本行持股比率為 1.1375%），每股新臺幣 10 元，本年度本行獲分配股利新臺幣 9.1 百萬元，報酬率 20%。

### (二) 未來一年本行無新增轉投資計畫。

## 六、風險管理事項

### (一)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98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p>為有效執行信用風險管理機制，本行業已制訂「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與「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並設立授信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副總經理權限以上個案之信用風險。</p> <p>本行承作案件前須確實辦理徵信與授信審查，事後並需辦理覆審與追蹤。</p> <p>98年初適值國內外經濟金融環境惡化，政府積極推動各項對策以振興經濟，本行為配合政府政策之有效執行，在業務發展需要及風險控管兩者之間取得平衡的前提下，調整本行「國家」及「銀行」風險限額，俾因應國內出口廠商對於融資及輸出保險之大幅需求。</p>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理事會為本行信用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擔負本行信用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授信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副總經理權限以上之授信案件。風險管理處為信用風險之專責單位，職司全行信用風險管理事宜。各業務主管單位督導及監控各營業單位之信用風險執行情形。各營業單位遵循信用風險管理有關規定及辦法，進行信用風險管理。</p>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為有效管理信用風險，本行定期將國家風險、金融風險及產業風險曝露概況陳報理事會，作為決策參考。</p> <p>為避免授信風險過度集中，並強化授信風險管理機制，本行特訂定「對同一授信戶授信風險限額承擔要點」，並配合修改「辦理授信企業信用評等要點」及「辦理集團企業信用評分要點」。</p>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為積極監控信用風險，本行針對集團企業、銀行別、行業別及國家別，分別訂定限額加以監控，並適時檢討信用風險之集中度，進行限額調整。</p>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p>本行依據新巴塞爾資本協定「標準法」計提信用風險所需資本。</p>

#####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曝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曝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曝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4,351,368	348,110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7,038,404	563,072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44,018,742	3,521,499
零售債權	11,407	913
住宅用不動產		
權益證券投資		
其他資產	684,446	54,755
合計	56,104,367	4,488,349

## 2. 資產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本行無從事資產證券化情形。

## 3.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98 年度

項目	內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為有效執行作業風險管理機制，本行業已制訂「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與「作業市場風險管理準則」。各項業務均制訂相關規章及標準作業流程，供同仁即時查閱及遵循，降低作業風險損失。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理事會為本行作業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層級，核定本行作業風險管理準則與重大決策。風險管理處負責研擬全行之作業風險管理策略及程序、建立作業風險之管理機制。總行各單位於訂定各項作業管理規章時，納入作業風險管理有關規定以達成風險控管。各單位遵循本行作業風險管理規定，積極掌握本身職掌之作業風險。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為建立內部損失資料庫俾利控管作業風險，本行已初步建立作業風險管理機制，各單位若發生損失事件，須蒐集相關資料通報。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為積極監控作業風險，本行由理事會稽核室負責辦理相關業務之查核。另本行已建立資訊安全防護機制與訂定緊急應變計畫，確保緊急事故發生時，業務得以繼續執行，且損失控制在最小範圍內。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依據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基本指標法」計提作業風險所需資本。



▲ 本行與第一商業銀行、第一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合作推廣輸出保險簽約典禮（980109 攝）

##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96年度	1,132,730	
97年度	1,157,686	
98年度	1,070,062	
合計	3,360,478	168,024

## 4.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98年度

項目	內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為有效執行市場風險管理機制，本行業已制訂「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與「市場風險管理準則」，另每日編製各類交易報表，陳報主管核閱。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理事會為本行市場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擔負本行市場風險之最終責任。風險管理處為本行市場風險管理之專責單位，執行全行整體市場風險管理工作。財務部（兼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掌握所經辦業務面臨之風險，針對限額加以監控並進行部位管理。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為有效管理市場風險，本行定期將市場風險相關之交易部位曝露概況陳報理事會，以作為決策參考。 為掌握本行外匯交易部位及兌換損益變動情形，於資金系統下建立每日控管機制。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對於目前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皆定期進行市價評估，並將評估結果陳理事會報告。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依據新巴塞爾資本協定「標準法」計提市場風險所需資本。

###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權益證券風險	
外匯風險	6,657
商品風險	
合計	6,657



## 5. 流動性風險

(1) 主要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如下：

###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主要資產及負債部份）

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個月內	1-3個月內	3-6個月內	6-12個月內	1年以上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4,746,118	4,051,906	2,131,056	944,740	2,429,780	35,188,63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1,507,972	8,471,223	2,854,034	4,185,775	881,159	15,115,781
期距缺口	13,238,146	-4,419,316	-722,978	-3,241,035	1,548,621	20,072,8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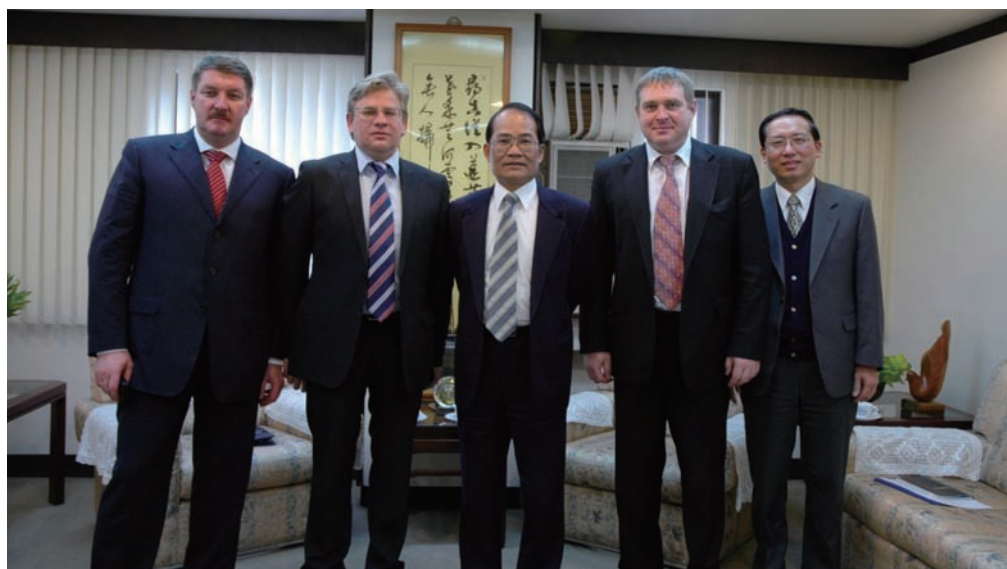
註：本表僅含本行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臺幣（不含外幣）主要資產負債部分之金額。主要資產項目包括：存放銀行同業、買入票券及放款。主要負債項目包括：銀行同業拆放、應付金融債券、同業融資及撥入放款基金。

###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主要資產及負債部份）

98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個月內	1-3個月內	3-6個月內	6-12個月內	1年以上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149,232	53,558	34,229	55,435	140,545	865,46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47,898	283,155	30,952	31,525	36,383	565,883
期距缺口	201,334	-229,596	3,277	23,910	104,162	299,582

註：本表僅含本行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主要資產負債部分之金額。主要資產項目包括：存放銀行同業、放款、拆放銀行同業及換匯交易期收速匯款。主要負債項目包括：銀行同業拆放及央行融資。



▲ 白俄羅斯進口商 JOINT-STOCK COMPANY “GORIZONT” 拜訪本行（980114 攝）

## (2) 資產流動性與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本行資金來源力求分散及保持穩定性，剩餘資金用途亦避免過於集中，並以持有具流動性優質的生利資產為標的。對於流動性風險之控管，除遵守中央銀行存款準備及流動準備之規定外，並於「中國輸出入銀行流動性及利率風險管理要點」明訂資金流動性缺口與全行淨值之適當比率，以確保本行之流動性。

## (二)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由於美國次級房貸風暴引發的全球金融海嘯，影響到各國實質經濟基本面，使我國出口大幅衰退，為輔導出口廠商拓展對外貿易，政府推出「新鄭和計畫」。本行為響應政府振興出口經濟政策，發揮專業銀行之功能，協助台灣廠商在全球貿易危機中展現競爭優勢，配合推出「拓銷全球優惠出口貸款、轉融資促進出口及582(我保你)輸出保險方案」。其中「優惠出口貸款方案」貸放利率減半計收；「轉融資促進出口方案」係提供資金給出口地區對方銀行，貸放給進口產品之廠商，並提供利率優惠減碼；「582(我保你)輸出保險方案」則針對出口廠商給予買主徵信費或保險費優惠，並全額支持理賠款，以降低廠商資金成本及提供貿易風險保障。不但大幅提升我國廠商國際競爭力，亦再次見證本行不可或缺的政策性角色與功能。

## (三)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拜科技發達之賜，本行透過網路隨時查詢全球即時金融資訊，並配合最新市場動態，靈

活資金操作，降低成本。

2. 為因應近年來科技及產業變化，本行除推出網路投保外，並積極配合廠商需要研發新種業務，及建立相關作業之標準作業流程，簡化作業程序，以吸引廠商申辦各項業務。

## (四) 銀行形象改變對銀行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行為政策性專業銀行，主要服務對象為中小企業，面對激烈競爭之金融環境，本行積極提升銀行形象：

1. 建立各項作業之標準作業流程，以簡化作業手續，增進工作效率。
2. 舉辦主要業務座談會或研討會，邀請廠商參加，以宣介業務。
3. 落實帳戶管理員制度，主動拜訪客戶，積極開拓客源。
4. 為增進跨國業務合作、訊息分享及技術交流，並促進雙邊貿易，與國外同業簽署合作契約。另為改善再保險賠付比率等條件，將承保風險移由再保險公司承擔，裨益本行輸出保險業務持續成長。
5. 為發揮輸出信用機構之政策性功能，本行計畫未來將核心業務轉移至輸出保險及保證業務，使輸出保險業務量與融資業務等量齊觀，融資方面則以提供中長期融資為原則。

## (五)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 (六)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行於 98 年 6 月將台北分行遷移至新竹縣竹北市，並更名為新竹分行。

(1) 台北分行遷移新竹可避免與總行間業務區塊重疊，業務行銷之市場區隔將更臻完備與平均，並強化桃園、新竹地區之在地關係，深耕地方，就近服務客戶。

(2) 本行係屬專業之輸出入金融機構，於新竹地區設立據點，將有助於延伸業務觸角，擴大服務層面，且因業務性質有別於一般商業銀行，不致構成銀行同業惡性競爭，尤其在推廣輸出保險業務上，反易收多方合作互補之效。

2. 本行尚無其他擴充營業據點計畫。

###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屬國營專業銀行，為配合政策需要，辦理一般商業銀行不願承辦之業務，並將業務觸角延伸到一般商業銀行不願前往之新興市場國家，惟本行十分注意風險分散，針對企業、產業、國家、以及銀行分別訂有授信限額加以控管，目前並無業務過度集中情形。

### (八) 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 (九) 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無。

### (十)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本行對於各種危機徵兆及端倪皆竭力事先防範，截至目前本行迄未發生應處理之危機事件。

(一) 成立「安全維護小組」，並推動實體安全防護工作。

(二) 成立「資訊安全小組」，建立備援制度，並防範電腦駭客入侵、詐騙集團詐財及地震、火災等災害。

(三) 訂定緊急應變計畫及建立緊急通報系統，處理各種危機事項。



▲ 本行舉辦「如何運用輸銀優惠專案拓展出口」說明會（980115 攝）



# 08

##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本行舉辦「軍艦岩步道知性之旅」活動（981219 攝）



## 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

### 總行

台北市10066南海路三號八樓  
Tel : (02) 2321-0511  
Fax : (02) 2394-0630  
http : //www.eximbank.com.tw  
e-mail : eximbank@eximbank.com.tw

### 高雄分行

高雄市80263中正二路七十四號八樓  
Tel : (07) 224-1921  
Fax : (07) 224-1928  
e-mail : kh@eximbank.com.tw

### 台中分行

台中市40756台中港路二段一之十八號五樓  
Tel : (04) 2322-5756  
Fax : (04) 2322-5755  
e-mail : tc@eximbank.com.tw

### 新竹分行

新竹縣竹北市30271復興一街251號8樓之6  
Tel : (03) 658-8903  
Fax : (03) 658-8743  
e-mail : tb@eximbank.com.tw

###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台北市10066南海路三號七樓  
Tel : (02) 2321-0511  
Fax : (02) 2341-2517  
e-mail : obu@eximbank.com.tw

### 波蘭華沙代表人辦事處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Warsaw, Poland  
ul. Domaniewska 39,  
02-672 Warsaw, Poland  
Tel : 4822-288-8206  
Fax : 4822-288-8207  
e-mail : eximwarsaw@exim.it.pl

### 巴西聖保羅代表人辦事處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Sao Paulo, Brazil  
Alameda Santos, 234, 6 Andar,  
CEP 01418-000,  
Sao Paulo – SP, Brazil  
Tel : 5511-3283-3392  
Fax : 5511-3253-4802  
e-mail : eximsp@globo.com

### 馬來西亞吉隆坡代表人辦事處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Kuala Lumpur, Malaysia  
Letter Box No. 85,  
22nd Floor, UBN Tower, No. 10, Jalan P.Ramlee,  
50250 Kuala Lumpur, Malaysia  
Tel : 603-2070-6689  
Fax : 603-2078-6689  
e-mail: eximkl@gmail.com





中國輸出入銀行

The Export-Import Bank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理事主席

李勝彥





台北市10066南海路3號8樓

電話：(02)2321-0511

傳真：(02)2394-0630

網址：<http://www.eximbank.com.tw>

ISSN 1021078-4



9 771021 078002

GPN：2007000055 定價：400元

**2009 ANNUAL REPORT**

The Export-Import Bank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